

20136

騎兵野外勤務

劉建勳

騎兵野外勤務上卷目錄

第一章 方位之考察

- 第一節 據日能知方位法……………一
- 第二節 據月能知方位法……………一
- 第三節 據星能知方位法……………二
- 第四節 據指北針能知方位法……………三
- 第五節 據地圖能知方位法……………四
- 第六節 雜法……………四
- 第七節 決定自己位置法……………四
- 第一章 報告……………
- 第一節 應作報告之時機……………五

18211

第二節	記載報告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
其一	報告自己目視之件	六
其二	報告他人見聞之件	八
其三	報告關於他人所得之件	八
其四	報告關於推測之件	九
第三節	兵種之表示法	一一
第四節	兵力之表示法	一一
第五節	時間之表示法	一二
第六節	地點之表示法	一四
第七節	敵人之動作	一五
第八節	發信之位置及姓名	一五
第九節	視察敵人地點之記載	一五

第十節	關於通信記載文字之用法	一六
第十一節	關於方向及縱隊等之名稱	一七
第十二節	關於時日記載之注意	一八
第十三節	地名及位置之記載法	一九
第十四節	規定報告紙之記載法	二二
第十五節	無規定報告紙之記載法	二三
第十六節	封套記載法及用略圖方格紙報告之記載法	二五

第三章 傳騎

第一節	傳騎之任務	二八
第二節	傳騎步度之種類	二八
其一	用常步度之注意	二九

其二	用急步度之注意	三〇
其三	用至急步度之注意	三〇
第三節	因地形步度所生之障礙及恢復	三二
第四節	因敵情步度之障礙及節省馬力之注意	三四
第五節	傳騎出發時之注意	三五
第六節	傳騎在途中之諸種注意	三五
其一	關於馬匹之注意	三五
其二	關於敵人之注意	三七
其三	關於居民之注意	三九
其四	關於經過路之注意	四〇
其五	關於友軍之注意	四〇
其六	傳騎之敬禮	四二

第七節 傳騎到達時之注意……………四二

其一 陳述報告及命令之注意……………四二

其二 關於馬匹之注意……………四五

其三 已盡任務後之處置……………四六

第八節 傳騎在遞騎哨之注意……………四七

第四章 搜兵

第一節 搜兵與偵探之關係……………四九

第二節 搜兵與偵探常時所用之記號……………五〇

第三節 搜兵之性質……………五一

第四節 搜兵之任務及其隊形……………五二

第五節 搜兵出發行進時之注意……………五二

第六節 搜兵搜索時應注意之件……………五三

第七節	搜兵當敵人發見時之注意	五四
第八節	搜兵前進中奉命停止時之注意	五五
第九節	搜兵行進法及躍進之要素	五五
第十節	搜兵達於橋梁時之處置	五六
第十一節	追擊敵兵時搜兵應注意之件	五六
第十二節	搜兵之退却法	五六
第十三節	搜兵武器之使用	五七
第十四節	在本道上搜兵之動作	五八
第十五節	側面搜兵之動作	五八
第十六節	開闊地之通過法	六〇
第十七節	蔭蔽地之通過法	六〇
第十八節	由蔭蔽地入開闊地時之注意	六〇

第十九節	由開闊地入蔭蔽地時之注意	六一
第二十節	高地之搜索法	六二
第二十一節	起伏地之通過法	六三
第二十二節	隘路之通過法	六三
第二十三節	搜兵動作之例說	六四
其一	側面搜索	六四
其二	高地搜索	六五
其三	村落搜索	六八
其四	近於敵人村落之搜索	七〇
其五	停止蔭蔽地前端搜兵之動作	七三
其六	搜索通過困難地	七五
其七	起伏地之前進法	七七

其八 隘路前之占領……………七九

其九 錯雜陰蔽地之搜索……………八一

其十 搜兵之退却……………八二

第五章 偵探

第一節 概論……………八四

第二節 偵探之種類……………八四

第三節 各種偵探之任務及性質……………八五

第四節 偵探之兵力編組……………九〇

第五節 偵探之攜帶品……………九〇

其一 偵探長應攜帶之物件……………九一

其二 偵探員應攜帶之物件……………九二

其三 騎兵戰時應攜帶之物件……………九三

第六節	當偵探出發時應訓諭部下之要件	九四
第七節	偵探關於受偵任務之注意	九五
第八節	偵探長應有之性能	九五
第九節	偵探兵應有之性能	九六
第十節	當出發時偵探長應給部下之命令	九八
第十一節	偵探之行進隊形及行進速度	九九
第十二節	偵探長使用搜兵法	一〇〇
第十三節	偵探之行進法	一〇一
第十四節	森林通過法	一〇四
其一	遠敵時	一〇四
其二	近敵時	一〇四
第十五節	村落通過法	一〇五

其一 遠敵時	一〇六
其二 近敵時	一〇六
第十六節 隘路通過法	一〇七
其一 遠敵時	一〇七
其二 近敵時	一〇七
第十七節 山地通過法	一〇八
其一 遠敵時	一〇八
其二 近敵時	一〇九
第十八節 開闢地通過法	一〇九
其一 遠敵時	一〇九
其二 近敵時	一〇九
第十九節 凹道通過法	一一〇

第二十節	遇有濃霧或類似此天氣之行進法	一一〇
第二十一節	夜間行進法及通過前哨線之要領	一一一
第二十二節	偵探之地形判斷及利用	一一二
第二十三節	偵探歸還本隊時之注意	一一五
第二十四節	偵探見敵之要領	一一六
第二十五節	偵探行戰鬪之時機	一一八
第二十六節	偵探捕獲敵兵之注意及訊問法	一一九
第二十七節	關於報告之注意	一一九
第二十八節	偵探向土民之詢問法	一二一
第二十九節	偵探報告之傳達數及傳達時之注意	一二一
第三十節	偵探宿營法	一二三

第六章 徵候

第一節 徵候之義解	一二三
其一 據居民狀態之徵候	一二四
其二 據烟塵飛揚之徵候	一二四
其三 據武器反射之徵候	一二五
其四 據炊烟及露營火之徵候	一二五
其五 據音響攷察之方法	一二五
其六 關於痕跡之察悉法	一二六
其七 就露營形跡可以察知之件	一二六
其八 敵人開始攻擊時機之偵察法	一二六
第二節 普通之徵候	一二六
第三節 可據以測敵兵力兵種計劃佈置之件	一二八

第四節 關於戰備可推知者……………一二九

第七章 行軍

第一節 行軍種類及長徑……………一二九

其一 行軍之種類……………一二九

其二 行軍之長徑……………一三一

第二節 行軍警戒……………一三二

其一 行軍警戒之必要……………一三二

其二 警戒隊之任務……………一三二

其三 行軍中之警戒法……………一三三

其四 前衛部署法……………一三四

其五 後衛部署法……………一三九

其六 側衛部署法……………一四〇

其七	前進尖兵之動作	一四〇
其八	退却之尖兵	一五二
其九	特種兵之尖兵	一五六
第三節	行軍之實施	一六四
其一	行軍軍紀	一六四
其二	行軍速度	一六八
其三	部隊在道路上行進法	一七〇
其四	增加騎兵行進軍力之要素	一七〇
其五	行進出發時之注意	一七一
其六	通過軍橋之注意	一七二
其七	行徒涉場之注意	一七二
其八	冰之厚度及通過法	一七三

其九 通過未架橋梁之河川……………一七四

其十 夜行軍之注意……………一七四

第八章 駐軍

第一節 前哨……………一七五

其一 前哨之任務……………一七五

其二 前哨之種類及各部之名稱……………一七七

其三 騎哨……………一八〇

其四 一般守規之解釋及應用……………一八三

其五 特別守規之解釋及應用……………二〇一

其六 騎哨之配置法……………二〇七

其七 騎哨之交替法……………二〇八

其八 動哨槍前哨之任務及動作……………二一二

其九	軍士哨與獨立軍士哨之區別	二二四
其十	軍士哨之交替法	二一九
其十一	巡察	二二〇
其十二	排哨	二二〇
其十三	連哨	二二四
其十四	前哨之偵探	二二四
其十五	在夜間音響之聽取	二二八
其十六	騎哨或偵探行射擊之時機	二二八
第九章 宿營		
第一節 宿營之種類及各宿營法		
其一	舍營	二二九
其二	村落露營	二三〇

其三	露營·····	二三一
其四	警急舍營時宜注意之件·····	二三一
其五	露營時宜注意之件·····	二三二
其六	宿營地之直接警戒·····	二三四
其七	關於警報之注意·····	二三七
其八	在平時行軍宿營之注意·····	二三八
第十章 給養		
第一節 給養之定義及種類·····		
其一	攜行糧秣·····	二四〇
其二	徵發給養·····	二四三
其三	就於在戰地給養之注意·····	二四四

第十一章 接濟

第一節	接濟之種類	二四四
第二節	大小接濟在行軍間之位置	二四五
第三節	騎兵連接濟之概數	二四五
第十一章 鐵道船舶之輸送		
第一節	乘車之注意	二四五
其一	客車貨車人員馬匹接濟可搭載之概數	二四五
其二	有蓋貨車搭載馬匹之準備	二四六
其三	搭載之方法及次序	二四六
其四	搭載馬後之處置	二四七
其五	馬匹看守兵之任務及注意	二四八
其六	人員積載法	二四八
其七	在列車內之敬禮法	二四八

八	人員輸送中之注意	二四九
其九	馬匹下車之準備	二五〇
第二節	乘船之注意	二五〇
其一	人馬乘船之準備	二五〇
其二	用浮船搭載之方法及注意	二五一
其三	用起重機由浮船將馬匹引上法	二五一
其四	乘船後之處置	二五二
其五	航海中對於馬匹之注意	二五二
其六	在航海中各人之注意	二五三
其七	非常時機之動作	二五四
其八	上陸之要領	二五四
其九	登陸後之注意	二五四

騎兵野外勤務 目錄

第十三章 野戰衛生

二〇

騎兵野外勤務上卷目錄終

騎兵野外勤務上卷

第一章 方位之考察

方位者即東西南北之謂也按日月星及指北針地圖等可以知之





第一節 據日能知方位法

依時刻及太陽之位置即可知大概之方位如左表

太陽位置	時間
東	午前六點
東南	午前九點
南	正午
西南	午後三點
西	午後六點

第二節 據月能知方位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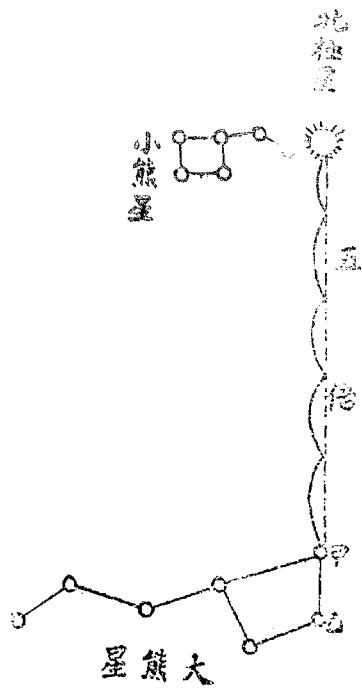
依時刻及月之方位即可知大概之方位如左表

		時刻		月形
午前六點	夜半	午後六點		滿月 
在 西	在 南	在 東		弦下 
在 南	在 東			新月 
在 東		在 西		弦上 
	在 西	在 南		

第三節 據星能知方位法

極星常在北極故就此星可以知為北方以推及他方也其位置如左

圖



先看大熊星嗣看甲乙二星之延長線上在甲乙距離五倍之處其
光輝著大者即北極星

又金星夕時在西方拂曉時在東方亦發赫然之光輝

第四節 據指北針能知方位法

指北針之兩端一爲藍色一爲白色若將此針保持水平則藍色之端所指之方向即爲北方但不可近於鐵器行之因鐵有吸引此針之力

第五節 據地圖能知方位法

在繪圖時通常以地圖之上方爲北故將地圖置於現地時能互相一致則方位自知

第六節 雜法

或向土人尋問或按樹木與房屋上之苔蘚（對北面者以不經太陽照臨故常生苔蘚樹木發生之時南枝比北枝繁茂至伐倒時其切面及橫剖面之紋在北方常密而南方疏）及螻蟻（蟻窩向陽）等之位置又據風向（春多東風夏多南風秋多西風冬多北風）及河流等之方向等亦可知其概要

第七節 決定自己位置法

自己之位置最關緊要其決定之方法約有數種

一始終向一定方向行進不可忘發起點

二問於土人以求出發之方位

三據風向河流等以決定之

四據地圖以決定之

第二章 報告

第一節 應作報告之時機

一最初發見敵人時

二我軍步兵最初與敵衝突時

三預料敵人占領該障地或某時可行抵某處而敵人尙未占領或到達時

四能得既往之確實敵情時

五限定時間中形勢無論有無變化時

六敵人之戰鬪陣地及前哨線已偵知其兩翼時

報告非以多數爲貴以能給指揮官判斷之基礎及不誤時機爲最有價值

第二節 記載報告時應注意之事項

一報告者以不違背其事實爲要

二報告者稍有粗忽或語無根據最足遺誤軍機

三一切事實報告者應負其責故文辭間必將情由之確實與否分別敘出今示其例如左

其一 報告自己目視之件

此事最爲確實通常用如左之文辭

一敵人某兵約若干停止於甲村

二乙村出沒之騎兵約若干名

三丙村停止之步兵約七百人

按以上之文辭固屬確實然譬如見敵人進入A村卽謂敵人停止於A村倘敵人再繼續向某方向行進則其報告反背事實故在欲作敵人停止A村之報告時必須在其時期內記其不可不停止之事實或將此事更加一層確實則稱敵人於午前八點停止於A村此卽表明當午前八點時所停止至午前八點以後敵人有何行動不能歸咎以前之報告

又在監視某村未發見敵人時若報斷無敵兵倘以後由村內之隱蔽物中忽然發見則此報告反背於事實故在此時機爲報告真實并擬全自己之責任計應記載某村未見敵兵爲妥
敵人之兵數及動作不可捏造或臆測譬如敵之兵數尙未十分查

實報告時宜加約字如敵人步兵約幾千騎兵約幾百之類蓋目觀之事雖屬確實而其兵力往往難知其確

其二 報告他人見聞之件

此報告稍爲確實譬如偵探長報告其部下所目觀之事件等但此種報告與自己所目觀者有別宜用如左之文辭

一據某兵之見聞云云

一據某部隊之偵探所言敵之步兵約若干名於今晨某時停止B村按敵人停止於B村頗爲確實因正與自己所視察者相符以上報告皆表示既往之確實情況但引用他人之所見聞以證自己之視察其報告之價值自有區別然於報告文辭內宜書明之

其三 報告關於他人所得之件

此報告雖不甚確實亦可藉供參考譬如問土人所得之情況等宜用

如左之文辭

一據土人言有敵步騎約二千名於昨四日午前七時停止A村

一據由B村來之旅客言有敵步兵約若干名礮若干門於昨四日早

五時由A村出發向C村方向前進

以上二例或言停止於某村或云由某村向某村出發然是否確實未經目覩故必冠以據土人言據旅客言以表示其不甚確實

其四 報告關於推測之件

在報告關於推測之件不可不記明其理由否則必誤事機宜用如左之文辭

一據馬蹄之痕跡似有敵人騎兵約三四十名由A村之三叉路向北行進

一在B村東側約六百密達處有敵人步隊在此露營（因無馬糞及

馬蹄與車輪之痕跡故知爲步兵○又在該處拾有步兵三十五號之領章則知爲步兵第三十五團又在露營地之一隅尙有焚燒木片之餘燼敵人似於今早未明時由露營地出發者

以上報告若只記敵人由A村之三叉路轉進於北方或只記敵人於今早未明由露營地出發則報告者無正當之理由受報者於其事實之真否必至難以分曉甚至使指揮官之判斷與報告者之判斷全相背謬故凡關於推測之事件及根據之事實均須載明

四報告須注意記載如左之事項

1 敵人之兵種兵力

2 時間

3 地點

4 敵人之動作

5 自己之處置及銜名

6 報告發送之位置及視察之地點

五以上諸項更須分別記載之

第三節 兵種之表示法

報告時務須將步騎礮工輜各兵種明白表示並注意如左之事項

一 如見騎兵行徒步戰決不可將此斷爲步兵若處此之時機既不知其爲騎兵或步兵宜記載徒步之敵兵

二 礮兵須分別野礮及山礮

第四節 兵力之表示法

兵力若稱敵人之大縱隊幾營幾連等語甚不明瞭宜準左之記載法

一 敵人騎兵約三十騎

二 敵人步兵約一千名

三 敵人山礮八門

在稍大之兵數須附明理由譬如判斷步兵三千名之理由即四列側面之縱隊延長約一千餘密達判斷礮八門之理由則車輛算得八個是也至記載之法可按如左之例

敵人之縱隊由A村延長至B村其長約一千密達兵力約有三千
上下

第五節 時間之表示法

時間須使自已之錶與指揮官之錶相符合其時間之表示法如左例

一 由午前八點至午前九點間在B村及C村附近未見敵兵

二 偵探於午前九點達於A村

三 敵人步兵之先頭於午後一點達於B橋梁

所載時間必須書明午前午後書之例如左

一午前九點四十分

二午後四點三十分

在表示某日如今日明日等不確實可按如左之例

一昨九日

一今十日

一明十一日

夜夕朝正午等之用法如左

一夜者爲指由日落至拂曉之間故若稱二十四日之夜卽爲指由二十四日午後六點時至二十五日午前六點時又稱二十四日夜三點者其於歷上之時日卽爲二十五日午前三點鐘

二當用早八點鐘之文字時可以省略午前之字譬如稱十五日早八點是也

三夕字多示傍晚之時間譬如敵人之騎兵於十七日夕達於A村即爲十七日之午後五點鐘至六點鐘之交達於A村之意
四正午者即稱白晝間十二點鐘時也但須冠以某日爲妥其注意如左

1 若稱十八日正午即爲十八日午前十二點鐘

2 若稱十一日午前十二點三十分甚不明瞭決不可用必須書十

一日午後零三十分又午後十二點三十分亦不可用應書午後

零時三十分爲要

第六節 地點之表示法

在表示大部隊之位置宜表示其先頭或後尾之位置如左例

一 敵人步兵約若干名其先頭於午前九點達於A村北端

二 敵人騎兵約若干名停止於A村北側

第七節 敵人之動作

敵人之停止行進或占領陣地等宜記其當時之動作例如左

一 敵人步兵約若干名於午後三點在 A 村東側架槍

二 敵人騎兵約若干名在 B 村北端下馬停止或牽馬向 B 村北端前進中

第八節 發信之位置及姓名

發信者之地點姓名必須記載因據此於將來之收索上可作指揮官之參考即口達報告亦須述明其姓名地點爲要
傳騎歸還後於報告事項之外向長官陳述一切

第九節 視察敵人地點之記載

偵探在低地視察由林間所通過之兵數與在高地視察其高地麓所停止之敵人部隊其差異甚大

報告者記載地點受報者即可由此判斷其視察如何矣例如左
一 敵人騎兵約五十名於午前八點鐘在張村北側旱田下馬停止
二 偵探在¹⁸⁷之高地視察之

第十節 關於通信記載其文字之用法

戰時凡百事件務期簡單故通信文之記載以簡單明瞭爲要不可用冗長及奇異之字句譬如左記之文辭在軍用文中最無價值

有敵人騎馬之武士在彼處天山森林之附近來往徘徊以行挑戰其數約有七八十名我兵並未與之應戰至過午頃敵人遂整頓隊形向西方大山村方向退却

此文辭若改爲軍用文即如左

在天山森林附近有敵人騎兵約七八十名於午後零點三十分向大山村方向行進

蓋軍用文字應省略其不緊要之語句歸於簡約以免閱者徒廢時刻
爲要

凡記載已畢須復誦一次以免錯誤

復誦時宜願慮受信者讀此文辭應作如何之想像

第十一節 關於方向及縱隊等之名稱

方向宜用東西南北（指示現地之時不在此限）若左右前後彼處此
處等語概不可用

右側左側右翼左翼右側衛左側衛等係對敵人所指之語故當前進
之左側衛至退却時仍爲左側衛若以此爲行進之右方向謂之右側
衛者即誤

先頭後尾者爲就自己軍隊之行進方向稱之
在稱呼縱隊可按如左之例

左縱隊

右縱隊

左側衛

右側衛

第二梯隊

塔城某支隊

恰克圖某軍

第十二節 關於時日記載之注意

時日若有差異可生極大之錯誤最宜注意尤以簡明爲貴不必拘用本國之數目字例如左

一 9月26日午前11點32分

二 九月二十六日午前十一點三十二分

第十三節 地名及位置之記載法

記載地名宜用與地圖相同之文字若在一地方有相同地名時其記載法如左

一如石家村有二個時務宜注意是何石家村

在韓村(即石家村附近之大村落)西方一千五百密達處之石家村

石家村(在韓村西方一千五百密達)

二其隣村有二個同名之村莊時

1 東方 株木村

2 西方 株木村

在地圖上無名稱村落之記載法

一在株木村西方二百米達處之無名村落

二在株木村西端之無名村(俗稱杉樹村)

三在株木村與永靖村中間之村落(地圖上無此村名)

在地圖上之地名與現在地全不同時或其位置全相差異之記載法
一雖有村落而其地名差異時須仍照地圖記載其村名爲要例如左
黃土嶺(實際爲黃土崗)

二韓山村(實際在陶村西方一千二百密達之處與地圖之位置全異)
在村落內位置之記載法

一在表示村內之位置可據如左之例

1 甲村北端中央入口處

2 甲村西北入口處

3 甲村東側

二在森林高地等亦按此例

道路之記載法 在大道無可疑者應按如左之例

一某村街道 東街道(街道即大道)

二A村至B村之道路

關於地形之記載法

一在表示地形時須願慮受報者所攜帶之地圖故記載地名等之概略宜載明所用之地圖例如左

報告(用地圖A二十萬分之一)

一敵人步兵約若干名礮幾門於今早在A村至B村之間占領陣地

二在C村續有敵人之部隊集合中

二在前項之ABC村若廣行散布時即擇其必要者

三用標高表示地點時與表示村落有相同之注意如在B村西方二
百密達標高二六三等是也

軍隊之隊號及兵數記載之例

一記步兵第一旅司令部則爲步第一旅司令部

二記騎兵第十團第二連則爲騎十團第二連

三在表示步兵第一團第一第二營則書步第一團(缺第三營)

四在表示騎兵第十團缺第一第三連則書騎十團之第二第四連

五或按軍隊符號所示者記載亦可

第十四節 規定報告紙之記載法

一報告文記載於方格紙背面

二略圖概記載於方格紙面其他則載於備考內俾閱者易於醒目

三於兩面記載時必須於某一面載完之後加如左之字句

1 如背面之略圖

2 請看背面

四當記載長文辭無略圖時可記載於兩面使用數頁者在報告之右

上端付以1 2 等之號數爲要

五報告紙之右端必須摺疊不可記載事項

六由同一之地點發送數次報告時宜按次記以號數例如第一號第

二號等此爲報告者若有遲延之弊則受報者易於察覺

七月日時間傳達速度等如須記載

第十五節 無規定報告紙時之記載法

一月日時間發信地及號數等應記於標題之下

二發信者之職銜姓名宜書於報告文末尾之下

三收信人之職銜姓名宜書於發信者之左上方

報告 三月二十一日午前十點
在湯陰火車站發 第 號

一、……

二、……

三、……

偵探長某軍士某

某某連長某鑒

第十六節 封套記載法及用略圖方格紙報告之記載法

- 一 在表面應書受信者之所在地及職銜姓名
- 二 在背面應記發信者之地點職銜姓名傳達之速度發信之時刻等
- 三 在表面須記某某親展字樣爲要
- 四 報告文除必要秘密者外皆無庸加封報告紙宜作四折且須將報告文面向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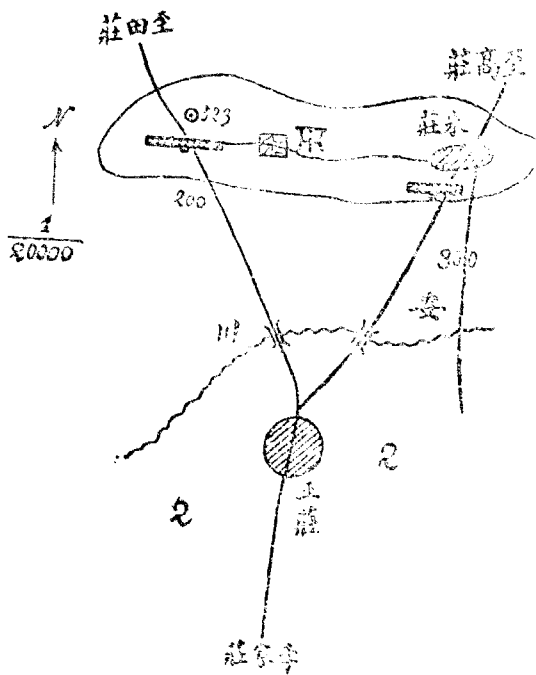
五 封套之效用其主要爲防備報告文之塗抹

六 用略圖方格紙記載報告之一例如左

1 略圖繪於方格紙面

2 各種事項記於直格紙面

(甲)



騎兵野外勤務

第一號

發	4月26日午後○點30分	到	月 日 午 點 分	受簡者	前衛司令官 鑒	發簡地	在王莊南側之高地	發簡人	官 長 偵 探 某
報 告									
<p>一 前進在朱莊高地之敵人步兵約五百名停止於同在南側及標高523之附近由正午開始作防禦工事又其礮兵二門在朱莊西方七百密達之森林東側占領陣地</p>									
<p>二 安川之各橋梁甚為堅固敵未占領</p>									
<p>三 予更向李王莊方向轉進搜索</p>									

騎兵野外勤務

第三章 傳騎

第一節 傳騎之任務

- 一 以確實傳達命令報告等爲專任
- 二 傳騎當傳達命令時恰如有命令之權若遇有誤傳時即不免有相當之罪

三 按前項之意旨如由師長將一命令傳達於團長時該傳騎雖階級相差甚遠亦可將命令向團長請求復誦

第二節 傳騎步度之種類

傳騎之步度通常分爲如左之三種

1 常(十)

2 急(十十)

3 至急(十十十)

一 用常步度之注意

一常步度可混用慢步與快步於七分鐘內以行進一千密達爲基準
二在計算步度可據時間或目測法

1 據時間之法如左

用十分鐘之慢步五分鐘之快步以行進者

$$10. \times 100m + 5. \times 210m = 2050m$$

$$\frac{1}{2}(2050) = \frac{m}{2}(15), \text{於七分鐘約} 1000m$$

若不行五分鐘以上之慢步即不能恢復馬匹之體力故通常以
五十分之比例極爲適當

2 據目測法

若用一千密達之慢步一千密達之快步之比例亦可然一千密
達之快步須五分鐘一千密達之慢步須十分鐘（即爲二分一

之步度配合法)

三用常步度行進時在出發之始宜用慢步

四常步度者以行遠距離爲合宜

其二 用急步度之注意

一急步度係用快步於五分鐘內行一千密達爲標準通常在二三十里內緊急時所用之步度也

二馬匹之持久力若在十里內外可連續用快步

三在十里以上之行程經過三十分鐘後宜行五六分鐘慢步譬如行

二十五分鐘快步行五分鐘慢步約可合於五分鐘行一千密達之比例焉

其三 用至急步度之注意

一至急步度者即用跑步與快步以馬匹充分之能力而求迅速達到

之步度也通常在二十里以內最緊急時用之

二用此步度所傳達者概爲重要之事件因關係全軍之安危故往往不顧馬匹之疲勞

三若亂用馬力如在途中有倒斃情形反使傳達遲緩致誤要機四試舉其例如左

在七里之距離用快跑步度傳達某事件若只用跑步則約需十三分鐘然於途中爲蹄鐵脫落及損害其他之運動器行此馬匹之保護又須用五分鐘則總計須費十八分鐘又在途中遇地形甚劣不得不用徒步行進時更須費若干分鐘是以用快跑之步度在馬匹不生障礙時固可達其目的若馬匹稍生障礙則其步度却較慢快之步度爲更緩

五距離長時宜於途中混用快慢步在行三四十里之行程則以全部

用快步爲有利

六 近接於目的地點或已見受報者時須取伸長之步度（由快步換跑步慢步換快步之類）

七 若在七里以內可用跑步連續行進

第三節 因地形步度所生之障礙及恢復

一 如十分鐘慢步五分鐘快步等之比例在平坦地固可見諸實行若移於他種之地形有時亦不能據此比例焉

二 如途中有峻急坂路險路泥濘等或在不能豫期之地點遭遇水流此皆變更步度之時譬如行十分鐘之慢步將改爲快步時途中忽遇有險路須牽馬方能通過錯亂其比例矣須至平坦地增行快步以補前誤時間爲要

三 縱觀以上之事實知馬力蓄養及通過全距離之時間胸中須先有

成算爲要

四用常步度行進中在某處因地形之障礙若以十分鐘之二倍之慢步時須作五分鐘之二倍之快步恰能恢復時間而得其速度比例然按時宜亦有作三十分鐘之快步作六十分鐘之慢步以連續行之

五作如此不規則之行進時常失其步度之比例究宜應用何種步度有時難以判別即應熟思通過全距離之時間譬如在用常步行進二十里以內之道須以九十分鐘之比例雖宜作三十分鐘之快步六十分鐘之連續慢步若仍以九十分鐘時行進二十里以內之道爲比例則甚不適當

六以上之例雖爲用常步度之講解然在用(急)或(至急)之步度亦可以此爲相同之理解總以全經過之時間胸中先有成算不致使

誤其傳達時間爲要

七平素之馬匹雖宜愛護然爲任務上亦有付於不問之時因報告遲延致招戰敗或預料中多有失誤時機之情況在受命者極應注意其時間蓋傳達任務爲騎兵之責任更宜力求達此任務以維持名譽

第四節 因敵情步度之障礙及節省馬力之注意

一道路無論如何良好若於途中遭遇敵人其傳達之時間亦必因之遲緩欲行恢復須以全經過之時間酌馬力而變通之

二以至急之步度作傳騎時突受敵人追攝必愈期馬力之強健奚暇顧及節省然在出發時即宜預防有此等之事實以節用馬力爲要
三爲避遭遇敵人有須取迂路者然因繞進時間與步度之關係往往須用極快之速度若爲節省馬力當於出發時顧慮之

第五節 傳騎出發時之注意

一記憶所傳達之事項（書簡之內容要旨）
二記憶受報者之官姓名所在地方同全距離經過之時間所應取之
道路等

三傳達步度

四到達後之處置

五途中遭遇上官應將其內容所宜告知之事件告之

六馬匹之狀態裝具蹄鐵等之檢查及裝槍等事

七任務之復誦

第六節 傳騎在途中之諸種注意

其一 關於馬匹之注意

一馬匹宜時常檢查蹄鐵馬裝及呼吸狀態等

二行程過遠途中遇道路險峻時須下馬牽之行進

三蓄養馬力以備不虞如時間之恢復危險之脫逃等

四馬匹過於疲勞呼吸必急在傳達時見此情狀須先出以準備之束

囊摩擦馬脚或步度移緩及移鬆其纏以恢復之

五途中馬裝紊亂時須即整理之

六在途中蹄鐵脫落宜速整修之有時或穿以囊囊或裂其襯衣以纏

馬足

七因馬匹之障礙於任務上妨害最大須格外注意減輕之法即對馬

匹之呼吸及步度配合加以注意是也

八愛惜馬匹爲騎兵惟一之天性故對於馬匹之信仰持久力之長短

性質之良非平素切實熟習不可否則遇使用時必不能操縱自如

且恐有突然倒斃或生障礙之虞在敵前設遇此不幸之事亦難免

不爲捕虜

九在行傳達原有一定之時間若徒求其早達而用規定外之步度致使馬匹過受疲勞雖於任務上不得謂之有誤然即此可知其對於馬匹觀念之薄弱且可見其思慮之不周密也故規定傳達步度者卽爲顧慮馬匹將來之使用耳若有一兵卒亂用馬力則波及全部隊而減殺部隊之行軍力及戰鬥力貽害非輕今試舉一例如左
譬如有一傳騎不按規定之時間傳達其命令及報告到達之後則馬匹大爲疲勞遂至不能與其部隊共同行進不可不慎

其二 關於敵人之注意

一傳騎若經由良好之道路雖可求報告及命令之速達然在敵人附近却有不得不經林間或田畝小徑蔭蔽等處行傳達者以防敵視
二在預想敵人應占之地點務須由遠方避之

三派遣傳騎所指示之道路因防敵人之顧慮雖爲極小之道以敵人之變遷在所難計故每遇一高地一村落等須與搜兵同加注意爲要

四當不意與敵突遇時務須力求進路利用馬之速力以避危急至以武器抵抗者實爲最後之手段也

五能通過危險地而全任務者其功績最爲超邁蓋此等名譽悉由剛胆沉著所得

六重要之報告命令等務須不使敵人奪去故有將書簡縫藏於衣服中者若在危急時宜趁機將其毀壞至裝於鎗筒內希圖僥倖於萬一者却非善法宜慎之

七當被敵人生擒時即可盡其死力（如敵兵一人亦可擊斃之）以求遂我最後之解決總之能盡其任務者本也死者末也決不可棄本

而求末

八在敵地之村落內等不可休息停止又在人心不穩之住民地不可通過

九當潛入敵人之重圍或在通過極困難之時機晝間宜潛伏於大森林或獨立房屋之蔭蔽等處至夜間借星斗之光再取方向行進爲佳

其三 關於居民之注意

一詢問土民利害參半有時可借以探敵兵所在或賴以脫我危急此其利也然在富於愛國心之敵地居民或惑於利慾之本國土人妨害傳騎暗助敵人者亦時有之

二如敵地居民觀其外表極形親密不可遽信其心之無他故傳騎雖於例外能徵發馬糧等絕不可接近其住處

三若夜間擬作宿營時宜先視其土人之舉動曉之以利然又不可忘却威嚇

四對於土民不可忘警戒心

五若擬尋問道路及敵情等事宜顧慮爲彼所欺卽如問已知之事項而於言外將此尋問之類

其四 關於經過路之注意

一應經過所指示之道路

二開闢地應迅速通過在穩蔽地宜恢復馬匹之勞力

三因道路之良否不可於不識不知之間誤其方向

四務須避其村落

五宜避低地而走稜線若在敵人之近旁應行躍進

其五 關於友軍之注意

一在道路上遭遇縱隊時宜由道路之一側（通常右側）通過若有妨礙傳騎之通過時即呼傳騎以求通路

二途中遭遇長官（前隊長前衛司令官等）時宜高聲陳述敵情之要旨其要領如左

官長偵探報告

1 敵人步兵約五六百名於午前九點行抵某村停止

2 敵人之礮兵陣地在三才山之西麓

三途中若有長官要閱看封筒內之報告或關於敵情之詳細傳達時即可應之此雖遲延報告之時刻亦非傳騎之罪也

此際須於封套上記載其要旨或請求他種之證據其後到受報者之處可將報告與證據共同奉上以述其遲緩之理由

四途中若遇前衛司令官等可述其敵情之概要而以不停止又不爲

長官之妨害爲要

其六 傳騎之敬禮

- 一 傳騎在途中雖遇長官亦不行禮此爲使其傳達迅速也
- 二 向長官陳述時亦不變馬之速度且勿庸下馬呈物品時亦然
- 三 距長官尙遠時即可大聲呼之
- 四 跟隨長官通常在左後方

第七節 傳騎到達時之注意

其一 陳述報告及命令之注意

一 由遠方先高聲呼喚長官以行敬禮作勇猛雄壯之勢到於受報者之前

二 用高聲且明瞭之音將命令或報告陳述之

三 此時毋庸下馬

四夜間須低聲陳述

五到受報者之前即將馬匹橫過以不妨碍其行進若在道路上可停止於四五十密達之前方陳述其報告或命令以不妨害受報者爲要在近接長官時宜即回轉跟隨於其左後方繼續陳述之

六當受報者蔭蔽身體視察敵情中最忌乘馬到其前方曝露須在後方之蔭蔽地下馬到受報者之前低聲陳述爲要

在應由前方到長官蔭蔽之處者宜遠避其正面改由側面迂迴以到長官之處此爲不使敵人知有長官蔭蔽之注意

七在途中遭遇敵人或其他之事故時于陳述報告或命令之後并將此事陳述之

報告敵情應含有如左之事項

兵力 時間 地點 動作

八口達報告之例

1 向前衛司令官

官長偵探長某由某處報告

敵人騎兵約二百名於午前六點由湯陰出發沿鐵路南進

2 向師長

騎兵團長某由某處報告

本團於三月十九日午前六點由湯陰出發向磁州方向搜索

3 黃山偵探長某由某處報告

敵人監視兵在大利村西端入口及東北端入口處下馬監視

4 連長命令

某排至二十七日午前九點在王家店監視其附近之鐵道（完了）

我今早六點半在劉王廟通過中遇有攜帶鎗器之土民阻我行進遂改由村之西方迂迴通過至行過一千密達之處見土人集於村之北方向我注視又途中在榆樹村遇步兵第三十九團團長因索閱我之命令在該處約遲延十五六分鐘此後即改用跑步以恢復時間（實際用常步之時機）

其二 關於馬匹之注意

一當陳述命令或報告及其他項終了時即宜下馬檢查馬匹之變狀
二若有時間之餘裕宜行如左之處置

- 1 馬裝之整理
- 2 摩擦其四肢
- 3 洗濯馬口
- 4 恢復其呼吸

其三 已盡任務後之處置

一若已盡其任務則按其初所受之命令決定遞騎之處置或歸還於派遣者之處或停留於其到達之部隊

二若由派遣者命其停留於到達部隊時即可將此旨告於到達部隊長以受其處置

三在歸還時之步度以其能達到爲限極宜取用緩慢之步度有時以牽馬行進爲宜

四當向派遣者之處歸還時宜申告其盡達任務之要旨今舉其一例如左於午前十點到某團長處傳達如左之報告

有敵人騎兵約二百名於午前六點行抵蓮花街我偵探由南城子向王莊方向搜索

惟傳達命令時或云由連長處所來等之復命却甚無價值

第八節 傳騎在遞騎哨之注意

一 在遞騎哨所值班之傳騎宜常作出發之準備

二 於馬裝及蹄鐵等須特加注意

三 在遞騎哨傳騎之任務多爲轉運由前方或他方所來之書函

四 傳騎常由一遞騎哨往返於其兩隣之間其中間之地形應確實記

熟至步度之配合應如規定實施之概要以不誤時機爲要

五 當出發時宜攜帶傳送物及遞致簿

六 當出發時應向遞騎哨長復誦之事項如左

1 此書函應持送於某遞騎哨

2 步度

3 歸還之步度

七 到達兩隣騎哨時之注意

- 1 請其將要件記入於遞致簿並索取其領受證
- 2 陳述自己遞騎哨附近之敵情及其他之情況（由本哨長特命其通報之時）固不待論然兩隣哨長如詢問時亦當將情況詳細述明在途中之事亦然

- 3 向本哨所歸還時宜將其要旨告於到達之哨長

- 4 當檢查馬匹之變狀與普通之傳騎無異

八在途中應特加注意之事項

- 1 往返之處地形雖已熟知若在敵地（住民地或適於潛伏敵人之地點等）須行嚴肅警戒因恐人民妨害此遞騎哨或敵人設置伏兵以奪取命令或報告耳
- 2 途中之步度宜嚴正實施之否則當遞致頻繁之際往往有傳騎不足之憾又在途中不可行無益之休息

3 途中於人民之舉動敵情等宜十分注意當到達哨所時不問其爲何哨應即將此陳述之以免敵人遮斷其遞騎路線也

第四章 搜兵

第一節 搜兵與偵探之關係

一 搜兵者即出於近距離偵探之名稱也

二 偵探者係脫離其上官之直接指揮以行獨立動作而搜兵獨立範圍頗爲狹小即一舉一動均須受其長上之指揮焉

三 搜兵概爲兵卒之任以軍士充之者甚少

四 尖兵搜兵與偵探搜兵之關係如左

1 尖兵之搜兵可借背後部隊之援助對於少數之敵人應取攻勢先發制敵以威嚇擊退之至偵探之搜兵則惟要小心兩翼而已故在自己容易暴露時須極力隱蔽爲要

2 尖兵雖有用搜兵之時機而偵探却以不用搜兵爲良

第二節 搜兵與偵探常時所用之記號

偵探長指揮各兵及各兵報告偵探長均用記號此記號須預先約定
茲舉普通應用記號如左

一 發見敵人二三名即舉刀或槍向上下動搖數次

二 發見敵大部隊即舉刀在頭上向左右動搖數次

三 停止(立定)將刀舉起刀身直立起落數次始向右側落下刀尖指
地與操典同

四 前進將刀舉起復向前平指與操典同

五 步度之增加與前進同

六 步度之減却將刀舉起直立與操典同

七 退却將刀舉起直立向後倒數次與操典同

八向左右轉將右臂伸爲水平使刀尖先向行進翼再向新方向旋轉
欲向後轉時則將此記號連續施行數次

九或用小笛記號

要之偵探長與偵探員之動作須得一致爲要

第三節 搜兵之性質

一搜兵者恰如蝸牛之角蓋蝸牛當前進時以其角向左右振搖或伸縮而其角之長却不能超過一定之度故搜兵在尖兵（偵探羣）之前方雖左右及前後均可伸縮其距離間隔然亦有一定之範圍不可脫離其指揮官之手

二蝸牛若以其角觸接某物體則迅速潛藏其角將全物體監視且其角尤如電光以物體之接近急速傳報於其腦中搜兵亦然若發見敵人則宜速潛其身利用地物以窺探敵人之聲息瞬間即將其

情況報告於後方之指揮官

第四節 搜兵之任務及其隊形

一直接警戒尖兵

二在狹小之範圍搜索敵情地形等

三無論在如何之時機亦須迅速報告

四隊形雖按地形敵狀等而異然宜常保持其距離及間隔

五距離間隔應以小聲記號或目視可以連絡者爲準

第五節 搜兵出發行進時之注意

一被命爲搜兵時應單簡將任務復誦一遍並裝槍然後伸其步度向前行進取適當距離

二搜兵之距離間隔各搜兵可以任意伸縮其步度總以便於聯絡爲要

第六節 搜兵搜索時應注意之件

一耳目靈活能先敵發見敵人

二夜間須以耳爲主晝間則以目爲主

三先敵發見敵人則占先制之利使敵人之搜兵始終陷於困難之狀況

四於臆度敵人應占據之地點宜先爲注意

五宜察長官之意圖其動作不可出於監視之外

六爲與長官不失連絡須耳目靈活聽其蹄音或時常顧慮後方注意友軍

七運動迅速注意周到尤須利用地物不可被敵人察見

八各搜兵宜互相保持連絡

九無論在何等地點搜索時僅用一人之視察難望有十分效果必須

各搜兵確實連絡各注意其搜索點爲要

十若發見敵人務須隱蔽己身迅速報告

十一搜兵之動作機敏亦可以代報告使後方注視之尖兵長按其動作即可推知其概畧譬如由道路中央行進之搜兵遇緊急時即將身體潛伏道路之一側

第七節 搜兵當敵人發見時之注意

一宜隱蔽身體迅速報告

二搜兵之動作最易使敵人知覺故其動作務須沉着機敏爲要

三利用地物仍不可失於察敵

四尖兵長或偵探長既到自己之位置須留意監視如左之事項

1 敵人之兵力兵種

2 敵人之動作

3 關於敵人之動作始終以記號報告之事

五在二人以上之搜兵可一人監視敵人一人速行隱蔽歸還報告

第八節 搜兵前進中奉命停止時之注意

一宜迅速利用地物監視敵方

二在位置不能十分監視敵人時可行六七十密達內外之偏移

三無論在何時機不突立於開闊地

第九節 搜兵行進法及躍進之要素

一搜兵行進可按躍進法行之

二步度宜準後方本隊之步度

三隱蔽敵人能完全展望後方

四左右之地形無危險者

五不遠出於行進道路

六躍進距離雖按敵人之遠近及地形而異惟須與各方面不失連絡
爲要

第十節 搜兵達於橋梁時之處置

- 一 檢查橋梁可以通過否（有無損壞及寬度）
- 二 在橋梁以外之河川有無徒涉場及水之深度流速若何
- 三 當追擊中須檢查橋梁下裝置爆發罐否及兩端土色之新舊
- 四 應迅速報告異狀之有無

第十一節 追擊敵兵時搜兵應注意之事

- 一 當敵人退却時務宜奮其志氣若行無意識之前進或在其直後隨之必常陷於敵之伏兵

二 道路橋等若被敵破壞宜迅速報告於本隊

第十二節 搜兵之退却法

一退却與躍進之要領相同

二通常分爲二羣以行退却爲便

三在甲羣停止監視時乙羣卽迅速退却再占新陣地以收容甲羣之退却

四對於急追之敵人可行馬上射擊以威嚇之使其無隱蔽之効力

五遇有少數敵兵時可用奇計以捕獲之然此非其本務也

第十三節 搜兵武器之使用

一使用武器須遵其長官之命令

二可獨斷使用武器之時機如左

1 遽與敵人衝突時

2 以射擊代報告時

3 通過有敵人潛伏之地點時

第十四節 在本道上搜兵之動作

一須詳知自己所通過之道路

二道路不可錯誤在平野中須依定確實之目標

三若至道路之分岐點用記號以聯絡之

四不可停止於開闊地無命令時尤不可由隱蔽進出於開闊地譬如

由森林村落等處前進必須受其長官之指揮

五宜時時顧慮後方以與長官連絡

六搜兵不可彼此失其連絡

七不可離開本道深入側方但於道路之直側若有丘埠蔭蔽等當利

用之

第十五節 側面搜兵之動作

一側面搜兵出於本道外其距離較遠宜將其步度伸長

二側面搜兵與本道上之搜兵宜在齊一線上尤須在其稍前方故不可不伸長其步度

三側面搜兵因孤立不能得後方之援助故自己之警戒須格外慎重
四側面搜兵之任務甚爲重大若搜索遲緩或不完全時即貽我軍以莫大之危害(譬如搜索遲緩)本隊因顧慮側面不能前進又因搜索不完全使本隊受側面敵人之射擊或被敵人遮斷其退路
五宜迅速報告否則雖行機警之搜索亦歸無效故較本道上之搜兵其責任尤爲重大

六報告用記號或槍聲

七宜將如左之事項刻記於心

- 1 爲達到任務應經過如何之道路
- 2 應取如何之步度

3 應在何處合於本隊

第十六節 開闢地之通過法

- 一 取最大之間隔或距離
- 二 至躍進點即用迅速之步度
- 三 力求側面之警戒
- 四 各搜兵彼此保持連絡
- 五 選定行進目標切勿誤認方位

第十七節 遮蔽地之通過法

- 一 取距離間隔雖能搜索寬廣之地區然必須顧慮不失連絡爲要
- 二 往往取後方連絡宜受方向之指示
- 三 宜增加側面之警戒

第十八節 由遮蔽地入開闢地時之注意

一若到陰蔽地之前緣則須停止以行如左之處置

1 宜利用地物遮蔽身體

2 宜停止於完全監視敵人之位置

3 不可停止於陰蔽地之出口或顯著物體之旁以引敵人之注意

4 在陰蔽地之前緣不可有輕率之舉動

5 在臆度敵人應占據之地點（林緣高地等）不可怠於監視

6 於自己所占地點之左右亦當詳細視察

二停止時不可使馬匹橫向及亂動免敵易覺

三報告須用記號若在二名以上時可使一名作口達報告

第十九節 由開闊地入陰蔽地時之動作

一接近陰蔽地時決不可輕忽

二由正面搜索亦必先行側面之搜索蓋敵人決不行過早之射擊若

依正面搜索非於極近之距離則決不能收效故非用側面搜索不可

三各搜兵宜彼此保持連絡以期迅速發見敵人

四若無敵兵宜早定一集合點但各搜兵不可急速集合於一地點須散開進入於蔭蔽地

五在蔭蔽地爲視察敵兵之有無可在蔭蔽地前方三四百密達處瞭望如發見敵人即作記號以行報告

第二十節 高地之搜索法

一高地展望自在射界廣闊故敵兵多占據之然出於高地上又易引起敵兵之注視

二登臨高地之頂上宜由諸方向分進

三通高地頂上之道路以勉力通過爲良

四先搜索高地之防界線（面於我者）再行側面之搜索爲佳

五若能達於高地之頂上則宜停止於防界線（對於敵者）後惟不可暴露全體以免敵覺

六不可忘却高地前方脚下之觀察

七在高地上不可停止於獨立樹或獨立碑之附近因易爲敵之目標
八爲得報告及其他之視界對於敵人不可橫行於防界線上

第二十一節 起伏地之通過法

一起伏地之通過宜嚴密注意其監視不可中絕

二前進法宜分甲乙二羣以行躍進即如甲在監視中乙可達到於甲之位置甲又使乙任監視而躍進於第二點

第二十二節 隘路之通過法

一通過隘路時搜兵由本隊稍伸其距離爲通例

二本隊當通過隘路中搜兵宜停止於一地以待本隊之來且須嚴行
監視

第二十三節 搜兵動作之例說

其一 側面搜索(如第一圖)

任務 B村及C森林之搜索

注意

一側面搜兵以在本道搜兵之先爲最良

二在B村以記號報告本隊若記號不能達到可使一名經E村而歸

於本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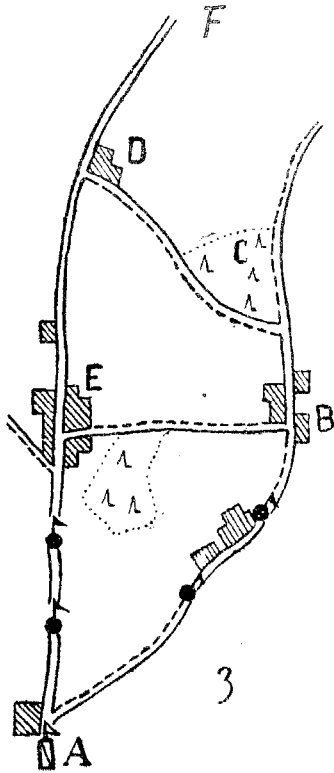
三若出B村北端須迅速視察C森林其報告宜到本隊E村

四C森林若無異狀則一面作記號一面前進在D村合於本隊報告

現在之事

五 B 村之搜索遲緩時則本隊由 A 村遲延前進
 六 C 森林之搜索若不完備本隊到 D 村時突被由 C 森林之射擊則
 本隊之退路必爲敵所遮斷

第一圖
 側面搜索兵進行



其二 高地搜索(如第二圖)

任務 通過 CA 間之開闊地及占領 A 之高地

騎兵野外勤務

注意

一 達於 A 高地時恐兩側面尚有危險而行搜索則第一第四之搜兵須較第二第三之搜兵先行前進

二 第一搜兵應注意右側之地隙〔搜兵高地後方是

三 第四搜兵應注意左側之森林〕爲當然之任務

四 各兵行進應互相聯絡尤須搜索廣闊正面之地區

五 爲示第一時機●爲示第二時機停止於防界線之後方

六 各兵密集向 A 高地前進則所搜索之面狹小極爲危險

七 第一第四兵之搜索不甚完備時在左側之森林右側之地隙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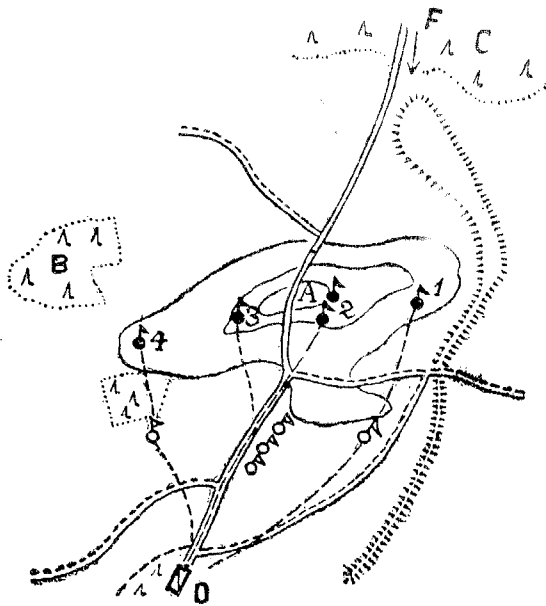
地端若有敵人則頗爲危險

八 中央之搜兵若不取距離亦生危險

圖 二 第

地高領佔及地闊開過通兵搜

騎兵野外勤務



其三 村落搜索(如第二圖)

任務 A B C D 村落之搜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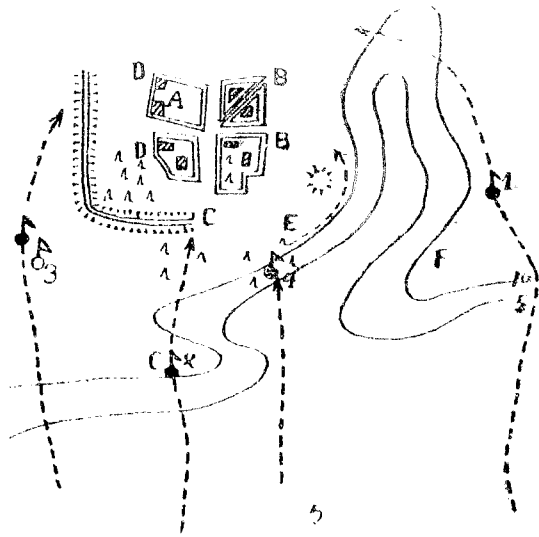
注意

- 一 第一第三搜兵較第二搜兵進出應格外迅速
- 二 第一搜兵以搜索 B 方向及 C 堤防後方爲主要
- 三 第三搜兵以行 D 方向之搜索爲主要
- 四 第四搜兵宜進出於他兵後
- 五 各兵宜協同動作
- 六 開始各搜兵不可集團進入於 C
- 七 不可通過 E F 谷中而出於 B 方向

圖 三 第

索 搜 之 落 村

騎兵野外勤務



其四 近於敵人村落之搜索（如第四圖）

任務 A D 村之通過

注意

一 各搜兵之距離原按村之長短街路曲折之度而有差異要以不失

連絡爲宜

二 在村落內宜舉槍至於槍之使用亦頗爲緊要

三 第四搜兵須永久停止於現位置以任村落內與本隊之連絡

四 第一搜兵（其他者亦同）若到 A 點即行停止受長官之指揮

五 人數若多時如第五搜兵則分由歧途前進彼此宜取連絡

六 人員若少時如第六搜兵雖一時出於本道外仍須返回於本道

七 各搜兵對於側面應較正面加倍注意

八 在村落內被捕虜者甚多宜極力防備

九在突然街遇敵人時宜迅速施行射擊以占先制之利若懼怯而形
狼狽必遭捕虜之患

十步度以慢步爲常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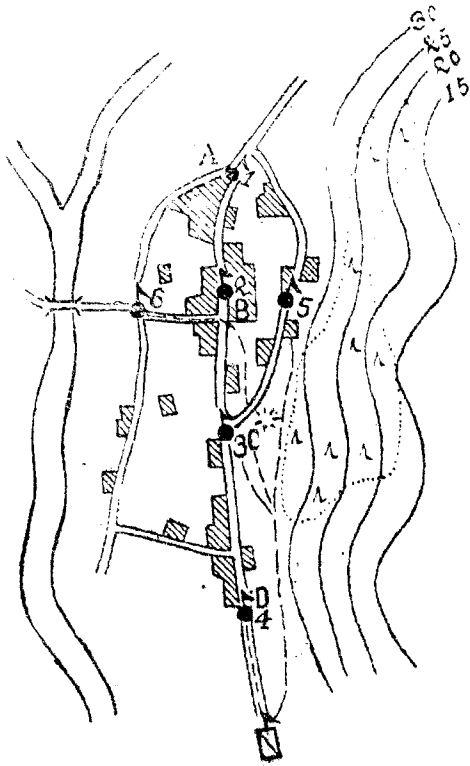
十一第一及第二搜兵無論何時若先行入村落務須一名由道路側
面進入

十二出於側面之道路者可依側面搜兵之要領

十三各搜兵若不注意村之入口及側面而突然入於村內甚爲危險
十四在街路之側面前進若不加注意則遭遇敵人之伏兵退路必被
其遮斷難免不爲捕虜

十五到達 A 點尙無命令不可離村端而前進

圖 四 第
過通之落村人敵於近



騎兵野外勤務

其五 停止蔽蔭地前端搜兵之動作（如第五圖）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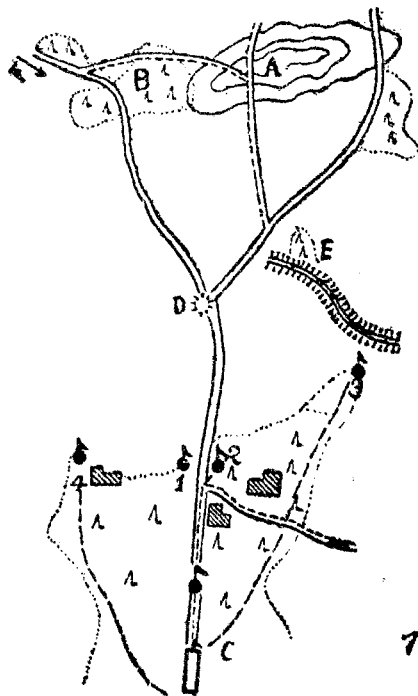
一各搜兵皆停止於林緣之內方以監視於臆度敵人應占據之地點
二人員甚少時（二名）可一名在本道上一名時常在路側之地區以
取連絡而作進入之搜索

三第一第二搜兵可停止於道路上或繼續到D處

四第三搜兵可自由到E處

五第四搜兵爲取連絡可橫行於房屋之一側

圖 五 第
 兵搜之地闊開出地蔽蔭由



騎兵野外勤務

七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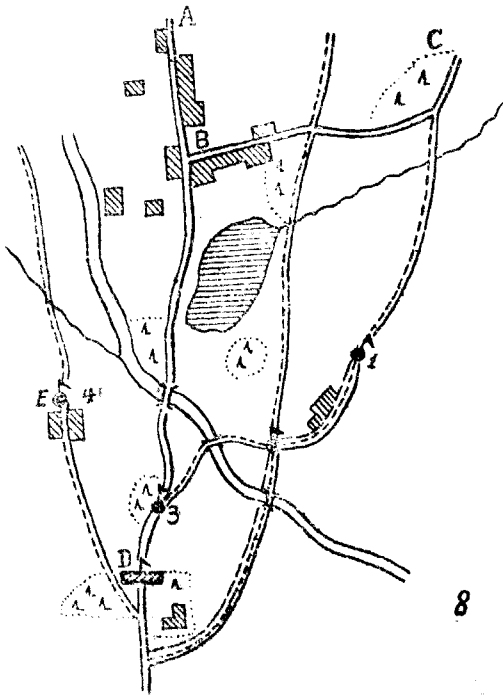
其六 搜索通過困難地（如第六圖）

注意

- 一 各搜兵在某時期之位置須如圖
- 二 外翼之搜兵因其經過路易於遲緩故以先行爲要
- 三 各兵以協同動作爲要第一搜兵應任 A 點第四搜兵應任 B 點第三搜兵則任兩翼之連絡

圖 六 第

索搜落村之過通得不外以路道



騎兵野外勤務

七六

其七 起伏地之前進法（如第七圖）

注意

一 第一第二及第三搜兵到 A 第四第五搜兵即在

二 第一二三各搜兵在 A 之間第四第五搜兵即通過 A 而至 B

三 此時第四第五搜兵或已到 A 則第一二三各兵更前進而到 B

四 無論如何必須使一羣停止一羣行進不得中斷其監視而能使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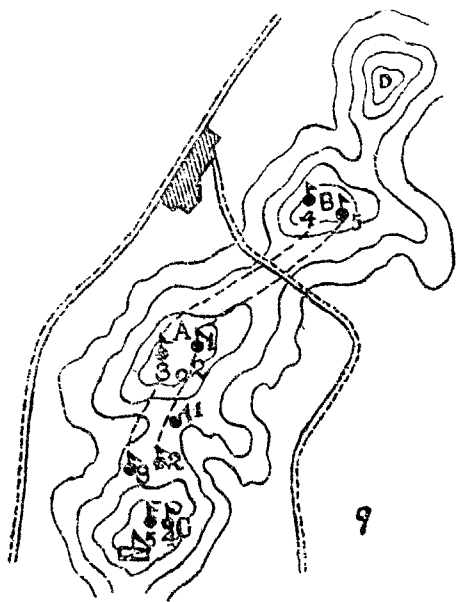
此互相救應

五 每行一次躍進須綿密視察其次所移之地點

六 躍進中務須保持距離及間隔

七 不可突登於高地之頂上

圖 七 第
進 躍 之 線 稜 地 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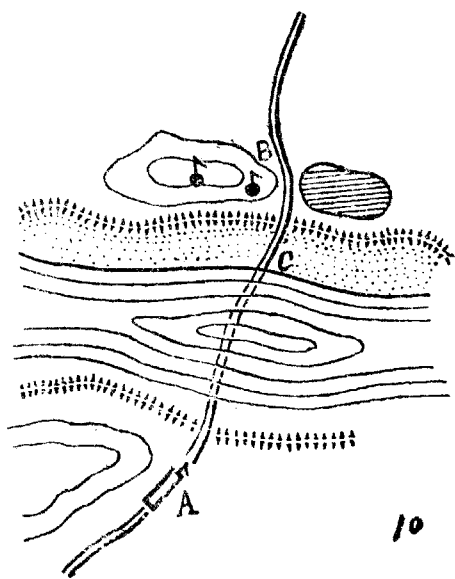
騎兵野外勤

其八 隘路前之占領（如第八圖）

注意

- 一 A B 間之距離要大（爲與本隊之距離）
- 二 由 A 到 C 前後宜取距離由 C 到 B 宜取間隔前進
- 三 若本隊在河中時搜兵不可不達於前岸
- 四 即到 B 點宜作射擊之準備

圖 八 第
兵搜之路隘過通隊本



騎兵野外勤務

其九 錯雜蔭蔽地之搜索(如第九圖)

任務 A 附近之搜索

注意

一各兵宜取連絡

二須利用地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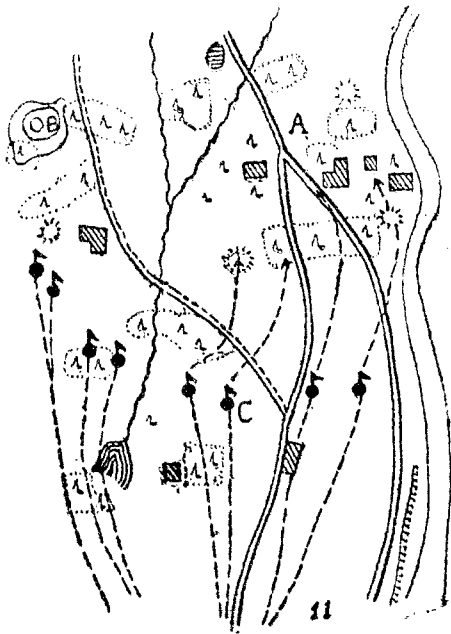
三宜舉槍行進

四各騎繼續行進各羣宜嚴密連絡

五宜格外注視左右地物之後方

六勿誤方向宜取 O 兵爲基準

第九圖 錯雜蔭蔽之地搜索



其十 搜兵之退却(如第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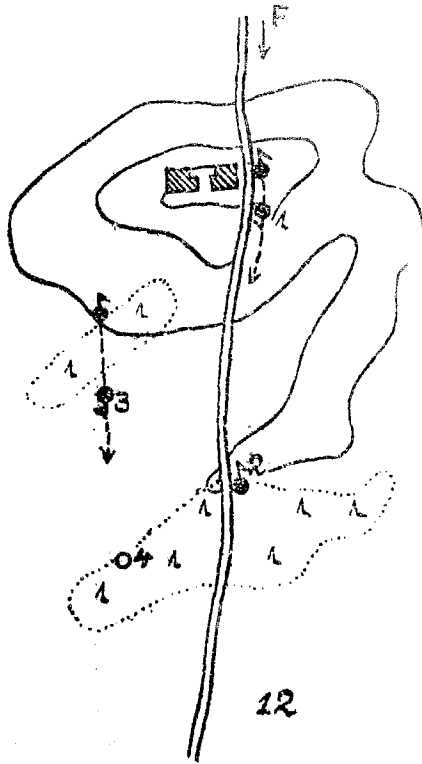
注意

一各搜兵宜交換退却

二當行退却忽被敵人射擊時決不可集於一處務須保持間隔或距離

三由彼處退至他處必彼此互相連絡與援助

第十之圖
退却之圖



騎兵野外勤務

第五章 偵探

第一節 概論

一 本章所論專爲偵探長之研究至於兵卒動作可適用搜兵之條項
二 偵探兵卒之動作甚爲簡單至偵探之活動按其長之程度如何即可得其要求

三 以次所載之諸項偵探長以軍士或上等兵等充任爲基準

第二節 偵探之種類

一 偵探概分爲三種如左

軍官偵探

軍士偵探

偵探

二 按其任務及地點有如左之區別

前哨偵探
停止偵探
潛伏偵探
連絡偵探
戰鬪偵探
掩護偵探
接敵偵探
側面偵探
地形偵探

第三節 各種偵探之任務及性質

一 一般偵探之任務

1 宜搜索敵人之兵力兵種及其動作等以報告指揮官不誤時機

爲要

- 2 施行地形偵察或保持與比鄰部隊之連絡
- 3 爭鬪原非其任務應極力避之

二軍官偵探

- 1 軍官率領之偵探
- 2 兵力由五六人至一排或一連

- 3 負有重大之任務派遣於遠方獨立動作

三軍士偵探

- 1 軍士所率領之偵探
- 2 兵力通常在十騎以上

- 3 派遣於稍遠之地方以行獨立動作

四偵探

1 兵卒充其長者之偵探

2 搜兵亦屬於此種

3 通常派於近距離

五前哨偵探

1 即由前哨所派遣之偵探

2 任前哨線以外之搜索通常進至敵人之前哨線專任敵情之搜索

六停止偵探

此偵探對前哨勤務等爲監視敵人之動靜駐止於某一地以任警戒

七潛伏偵探

1 務須祕密搜索敵情有捕獲敵人之任務無論晝夜使潛伏於一

地

2 此偵探不可不具備如左之要素

一 須有剛胆

一 宜靜肅潛伏於敵人必須通過之地點

一 潛伏位置每夜宜行交換尤須出敵人之意外

一 被服裝具之色須與附近地物之色相同

一 應獨立以達其任務

八 連絡偵探

1 取縱隊間之連絡或騎兵隊與其他步隊并與某高等司令部之連絡用之

2 此偵探有彼此交換情報之任務

九 戰鬥偵探

1 戰鬪間出於最危險之翼

2 本隊即行襲擊亦應續行監視

3 警戒方向遇有敵襲應竭力抵抗

十 掩護偵探

1 當布置前哨或軍隊休息時派此偵探於前方直接掩護

2 任務終了歸還本隊

十一 接敵偵探

有與敵人接觸之宗旨追蹤敵人之行動

十二 側面偵探

警戒行軍部隊之側面者也

十三 地形偵探

在襲擊前派偵探於本隊所行之前面偵察地形者也

第四節 偵探之兵力編組

一 偵探之兵力雖按任務地形及敵情而有變化然通常爲二人以上
二 偵探兵力之主要可按如左之顧慮以概定之

1 傳騎應使用之人員若干

2 偵探爲自衛計須人員若干

3 有以威力擊破敵人小偵探之目的可以增加人員

三 偵探之人馬可按如左選定之

1 須機敏沉着熱心剛胆之兵卒

2 馬匹之毛色須類似搜索地之物色并富於持久力者又因顧慮
某敵兵之情況亦當選擇毛色者譬如敵兵多用白馬則偵探亦

用白馬

第五節 偵探之攜帶品

其一 偵探長應攜帶之物件

一望遠鏡(須適合自己之眼)

二錶(須合指揮官之錶)

三指北針

四報告紙筒

五鉛筆(黑紅藍)

六地圖

七小刀 橡皮

八兩脚規

九密達尺

十偵探日記

十一小裝蹄器

十二金錢（在通過地方所適用者）

其二 偵探員應攜帶之物件

一 騎兵用之攜帶通信器一份

二 電線若干 啓羅密達

三 望遠鏡若干

四 攜帶燈一個

五 爆發罐若干 疊踞若干

六 地圖若干 指北針若干

七 人馬救急藥品若干

八 使軍士攜帶記載報告所要之物件

右項物件不必攜帶全部按其任務之輕重距離之遠近並服務時日之長短可以自爲取捨但攜帶燈（或用角燈或用電燈）及電話器電

線等最爲方便不可不隨時攜帶如所受任務中無須用爆發罐破壞物件似可不帶然爆發罐於騎兵爲一種武器亦須酌帶若干以便臨機應用地圖爲軍中萬不可缺之物最宜多帶雖大梯尺（如二萬五千分之一）精密地圖在狹小地域動作時亦甚便利然出於遠距離之偵探以攜帶小梯尺（如五萬分之一至十萬分之一）地圖爲妥

其三 騎兵戰時應攜帶之物件

一馬槍 子彈盒 子彈若干 拭槍器具油壺等槍備分零件

二軍刀 刀帶 帆布水筒附小繩等

三繃帶包（救急藥）

四糧食（二日份）飯盒 水壺

五馬糧（一日份）

六預備被服一份

七預備馬掌 馬匹清拭具

八馬匹救急藥

九私品若干

以上物件將來另有規定茲概示之

偵探於馬匹負擔之量務須減輕以防疲勞維持最大之持久力苟非要緊物件即不攜帶爲要

第六節 當偵探出發時應訓諭部下之要件

一任務及敵情之概要

二行進路之概要

三馬裝服裝及其他諸裝具之概要

四馬匹之檢查

五槍之裝填

第七節 偵探關於受領任務之注意

- 一 若不確實察知指揮官之意圖決不能得善良之效果
- 二 所受任務有不明瞭之處仍須注意靜聽以求其確實了解
- 三 若越其範圍不免有無能之譏
- 四 於領受命令之後宜明確將此復誦之

第八節 偵探長應有之性能

偵探長應具備如左之性能

- 一 勇氣剛胆
- 二 強健
- 三 銳利之眼光
- 四 沉着 熱心 慧敏
- 五 明確之判斷力

六 伶俐之性質

七 戰術之理解力及地形之學識

八 宜熟習簡單明瞭之文辭或電文以行報告

九 宜據有其他軍事上之感想力緻密力發明力等

十 精熟馬術

十一 熟習方位之考察

十二 熟習敵情及友軍之情況

第九節 偵探兵應有之性能

一 爲偵探者皆須具備慧敏熱心沉着剛胆之性能尤不可不活用自

己之能力

1 慧敏者即在未知之地能知地形方位及道路

2 熱心者能耐勞苦雖遭困阨然能不屈不撓而成功

3 沉着剛胆者雖有意外之變而不驚

二宜輔佐偵探長以達其任務須行如左之注意

1 隊形應確守偵探長之命令

2 如利用地物發見敵人須迅速靈敏

3 在縱隊行進時先頭者應始終注意偵探長及前方之敵情在右側及左側者應注意右側及左側之敵情在後方者注意後面之情況爲要

4 偵探長下馬時宜接拉其馬乘馬時宜輔助之若擬拉閱地圖則爲種種之幫助(如被風吹動置以石塊等類)欲記報告時即代取出其材料等

5 偵探停止時必須於各方面分担注意

6 偵探長之馬匹如得時機不論其在行進或停止間須檢查有無

異狀

7 當給馬以飲水時應先給偵探長之馬

三宜常保護自己之馬匹蓋與敵人愈接近則需用馬力愈多也

四凡經過道路橋梁及村落名稱道路之分岐點等均須默記於心

五爲記憶經過之道路宜時常瞻顧後方以確記其附近之地區地物

若只顧前面而地區地物之狀態往往後方與前方差異

第十節 當出發時偵探長應給部下之命令

一任務

二敵情

三友軍之情況

四經過之道路

五方向

六所命之件以適於部下之程度爲宜

七在偵探離散時之注意

恐偵探分離時宜先定集合點以在易於識別處爲妥又在一定時間內宜會於集合場或兵卒圖事阻滯不能屆時歸還應行如何之處置皆宜預爲規定

第十一節 偵探之行進隊形及速度

一行進隊形按敵狀地形任務兵力及晝夜而有差異

二在普通之時機偵探長以在部隊之先頭行進爲原則

三偵探長與偵探羣之間隔須保存五六十密達內外之距離但偵探

長必須跟隨一二名傳騎

四行進之速度以步度爲比例通常用三分之一

(快步五分鐘) 二分
(慢步十分鐘) 二分
(快步十分鐘) 三分之二
(慢步五分鐘) 五分之二
(快步十二分鐘) 八
(慢步十二分鐘) 十二

騎兵野外勤務

分鐘)五分之三(快步十二分鐘)之各種步度

第十二節 偵探長使用搜兵法

一 偵探長不宜將搜兵置於前方行進

二 搜兵之使用概按地形敵狀及其他之情況而決定之

三 使用搜兵之時機雖不能預爲決定然大約如左

1 爲偵探長之自衛時

2 偵探長當監視某方向時以作他方面之警戒

3 於偵探長監視之下不能判別敵情使之任村落森林等之搜索

4 由躍進點進於躍進點時爲備不意之危害可使用側面搜兵

5 在退却時有先行使用搜兵者

四 當達於躍進點之前偵探長以在最前線爲要

五 所給與搜兵之命令如左

1 搜索點 所限定之地區

2 爲搜索所取之道路

3 歸還之時刻

4 以上之項目中道路須在偵探之直接監視下搜索點不宜過遠

5 對搜兵所下命令之一例

某用快步通過某路（指示之）到某高地（指示之）之東方搜索某村落之情況迅速報告某到高地（指示之）搜索其東側之村落

6 使之盡一任務宜按兵卒之能力斟酌授以命令其報告應用記號或使一名傳騎歸還亦可

第十三節 偵探行進法

一偵探之行進按敵人遠近地形晝夜等而有差異

二 遠於敵人時之行進法

1 在遠於敵人之時機宜集結兵力決意用規定之步度（三分之

一至二分之一）以集進於某躍進點

2 於前方一百至二百密達之處須派兵以自衛

3 躍進點宜使其與休息一致而躍進點彼此之距離按比較宜長

4 在一般宜確記之件如左

預定之行動往往不能實行故在遠於敵人之時宜勉力除去不緊要之警戒步度加速取行捷徑力求速到宗旨點得有時間之餘裕爲要

在敵前行動時常使用最大之馬力然不宜使其疲勞通常約以三分之一步度爲適宜不行無意識之停止自不致遺誤時機在適宜時亦可牽馬而行

無論用如何急速之步度若於途中時常停止則較用平常步度而無間斷者爲尤劣故爲利用時間節省馬力起見以減少停止之次數爲要

步度宜配合適當或對於部下歸還時預想有不得不再用急速之步度而於馬力之節省亦須十分注意

三 近於敵人之行進法

1 偵探長在最前線應行如左之事

銳敏之視察

應將步度隊形及其他對敵之動作指示部下使其始終不忘對敵之觀念

傳達之命令多用記號

2 迅速達於躍進點

3 嚴重利用地物

4 在一地不可常行停止

5 於前後左右須備以警戒兵

6 帶手槍者必用手持之按適宜之時機亦可舉槍

四 以下所論之地形及關於其他之行進法概分項記述之

第十四節 森林通過法

其一 遠敵時

一 須避森林通過

二 派側面搜兵以便迅速通過

其二 近敵時

一 森林內之遭遇非按彼我之兵力可以動作自如須用手槍或其他之槍聲以行威嚇爲要

二於內部或外側派遣搜兵偵探長宜在林緣附近之位置

三林端雖爲一躍進點若非將其側面十分搜索之後則不可停止

四在大森林宜於前後左右派以搜兵側方及後方尤須注意

五應時停止靜聽聲音

第十五節 村落通過法

一偵探近接村落耳目尤須敏活查看其入口村緣偵探長在進村落之前先派搜兵一名在五十至百密達前方前進加倍注意用快步通過

二若村落內有敵徵候時在大村落則須沿其外側行進先派搜兵一名以搜索內部但該搜兵搜索已畢宜速出後端報告

三如入敵境尤須留意我之搜兵有被土民或伏兵戕害之虞又村落中設有可疑之情形當由外部搜索內部如該村內有郵政電報局

等則徑入局內以奪取必要之文書爲要

四其他偵探到村莊前端之時須向土人脅迫詰問敵情然其所述之真僞最宜留意爲要

其一 遠敵時

一宜增大距離間隔彼此連絡迅速通過

二雖遠於敵人不可在村內休止

三若必須休止時須至村之前端展望自如之處

其二 近敵時

一與森林之通過法相同

二敵兵敗退後之村落若未挨戶搜索不可停止

三街路之曲點宜在大角度通過

四宜注意道路之分岐點及各道路圍壁內等

五在村之入口不可突入誠恐受敵人之狙擊

第十六節 隘路通過法

其一 遠敵時

- 一應由隘路口至隘路之前端派以搜兵一面搜索一面前進
- 二當停止時宜在隘路之前方此警戒雖稍不便但爲以後作搜索頗爲緊要

其二 近敵時

- 一當通過隘路宜在完全視察前方地點之後
- 二按普通搜索法於隘路之前方固宜十分注意而隘路之後方亦不可疏忽因常有遭遇敵人伏兵之虞
- 三通過隘路通常在前方派以搜兵此種搜兵爲補助偵探長之視察偵探羣按時機之適當取射擊之姿勢以掩護前方搜兵爲要

四 搜兵既已確實占領隘路之前方此後尤須不失機宜迅速進入前方以求一據點爲要

五 已到隘路之前方宜迅速搜索其側面但無論何時遭遇隘路須先查看橋梁及道路是否被敵人破壞并敵人有無攔阻及伏兵然後通過爲要又在隘路之前岸如有敵人或橋梁被敵破壞則應改由他道通過

第十七節 山地通過法

其一 遠敵時

- 一 行進稜綫應派搜兵於前以行警戒
- 二 不須通過稜綫時可將搜兵派在稍遠之前力求迅速達於鞍部及山頂俟至山頂及鞍部時萬不可久於畢露全體及側向以免敵覺
- 三 若達於斜面之一高部宜先行視察再定進入山頂之計畫

其二 近敵時

一於道路之外不得通過時可在前方派遣徒步搜兵舉槍前進使偵探率隨其後方然不免運動稍遲故只在降阪時用之

二稜綫通過法多分爲二部交替躍進使監視不至中斷且可以互救危難

三在通過稜線由此高地頂進入他高地頂若非完全視察之後則甚爲危險又在登高地頂時須由各方面散開行進

第十八節 開闊地通過法

其一 遠敵時

於兩側派以搜兵用縱隊進入躍進點

其二 近敵時

一宜伸大其距離及間隔向躍進點急速前進

二在躍進點須完全視察前方於躍進中則勿須搜索也

三在開闊地中以能利用波狀地爲妙

按以上之法在敵國與在本國情況自有不同在敵國時須於開闊地用緩步俾馬匹恢復呼吸而在村落須迅速通過若在本國居民多有幫助在開闊地可迅速通過在村落或蔭蔽地內停止或緩步行進以便恢復馬匹呼吸

第十九節 凹道通過法

用通常隊形行進派一名登兩側高地查看各方向如在蔭蔽地則常派一名於高地上行進否則俾偵探全員在凹道內而偵探長自在高地上行之

第二十節 遇有濃霧或類似此天氣之行進法

一在山地須派遣徒步搜兵

二在開闊地宜用有距離及間隔之方形隊形或長方隊形

注意其前後左右爲要

三距離間隔以不失連絡爲度

四村落及森林雖可作方向之目標然亦須避其接近爲安

第二十一節 夜間行進法及通過前哨線之要領

一夜間爲聽取音響須常行停止

二部隊務須集結然偵探長(或傳騎)須與偵探羣取若干之距離

三按地形之景况可使全部或半數下馬

四按敵人情况可派出徒步搜兵

五遭遇部隊時雖宜舉槍問明必須機敏避於一側以使之通過尤應

避互相射擊之事

六當通過前哨線時宜向騎(步)哨訊問及告知之事項如左

1 搜索目標

2 前方之敵情

3 歸還時刻及方向之概要

第二十二節 偵探之地形判斷及利用

一 地形之良否因任務及敵情而有差異

二 因判斷可知之敵情應預算在何處遭遇

三 得地形之利用時於將來之搜索實占極大之便利

四 揣測彼我之遭遇點爲得地形之先利須斟酌步度及休息之時間

五 熟識地形較敵人能多得地形上之利益

六 按其利用地形如何最關搜索之價值故於出發前須披閱地圖先

測彼我之距離(用圓規)預想遭遇之地點並考察敵兵應占據之

地以規定自己之躍進點爲要

七利用地物固爲當然之事然須因時而異如在近敵時自當利用在遠敵時即不必利用也惟無論何時切記互取捷徑爲要

八宜勉力利用高地尤須知其比高

九偵探若不知土地之高低或在敵前不能得展望點此爲不能行良好搜索之明證故宜熟看地圖預計爲要

十利用地物之原則以能瞭望敵人爲要著而遮蔽身體次之

十一若得良好之展望點宜持久利用之乃爲搜索之據點較與敵人肉薄以得情報者爲尤勝

十二嚴禁停止於顯著物體之附近因此易引敵人之注意且背利用地物之原則

十三當登高地時務須集全偵探及馬匹等同登之爲要惟將至頂巔時切不可畢露全體防敵知覺

十四 躍進點應具備之要件如左

- 1 有展擊敵人之便
 - 2 能完全利用地物
 - 3 不作敵人之目標
 - 4 左右之地區不能使敵人接近或當敵人接近時能迅速探知之
 - 5 進退自由
 - 6 預定近接之經過路
- 十五 偵探不可入於不及轉半圈長之細路
- 十六 在通過似有敵人之住民地（如村落圍牆等）內不可躊躇過久
- 十七 偵探之休息點應具備之要件如左
- 1 休息點與躍進點務須使之一致
 - 2 宜在窺敵便利危險極少之處或能迅速察知危險之地點

3 高地之緣端小森林及小村落

4 爲醫馬匹之疲勞宜在流水適當之日光及日蔭之附近

5 偵探休息時須注意馬匹之呼吸及馬蹄之壞否並改裝飼水等事

6 休息時宜於前後左右派監視兵

十八偵探之歸還路須選擇與往路不同之道路以擴張搜索之範圍且可預防危險

第二十三節 偵探歸還本隊時之注意

一 對於任務之報告應簡單陳述之

二 於任務以外所見聞之事項應詳述之

三 遞騎發送之次數及其到著否之質問

四 偵探人馬及其消耗子彈等之報告

第二十四節 偵探見敵之要領

一發見敵人由正面搜索不若由側面較便如計數火車之數以由側面易明

二由側面發見敵人可預防自己之危害並可延長展望時間而計算敵之兵力

三偵探有先被敵人發見者亦有能先發見敵人者宜時常注意以求能先見敵而不爲敵所見爲要

四迅速發見敵人爲視察搜索之原則

五欲發見敵人恃乎眼力尤恃乎心機否則有視而不見之弊

六發見敵人時宜先考察其兵種兵力由側面之森林高地等處以窺

視通過隘路開闢地等之敵人軍隊尤爲便易

考察行軍縱隊兵力之法如左

如有一縱隊自隊頭通過某一定之地點至隊尾過畢時計算其所費之時刻以行進速度乘之則得縱隊之長徑在敵人通過森林村落之緣端橋梁獨立房屋等處時尤便於視察及計算

或未攜帶表時以踏脚（騎馬之時下馬）亦可計算其時刻（按踏脚每分鐘行一百十四步）諸兵種之長徑參照第八章

七各種徵候爲搜索之必要材料故偵探應力求之今舉其一例如左
1 發見敵人之步兵偵探時其近傍必有步隊

發見敵人之礮兵時其近傍必有其他之兵種

八敵人之陣地哨兵線等必有連繫應先以心視察之若能探知此等之一端再探求其他之部分定爲容易

九與敵人遭遇時不可久與對峙在預想敵人見我時務須隱匿身體速行一時之退却再轉出於他方向爲要

第二十五節 偵探行戰鬪之時機

偵探者以潛行視察爲宗旨若無益之戰鬪應力避之但爲任務及自衛起見亦有不可不行戰鬪之時機如左

1 擬脫去敵人之包圍時

此時不用火器(行威嚇者不在此限)宜用軍刀

2 不意與敵人衝突時

3 當前進敵人已有不利之情況若將此擊退則後來之失隊有莫大之利益時

4 偵探彼此競爭躍進點時

5 出敵不意以行射擊則得捕虜之公算較多時

6 在敵不得與我抵抗之隊形當其退却若行射擊使將來能達任務判斷其定有利益時

7 直接搜索用最後手段之威力搜索時

8 偵探受敵人之追擊時決不可以直綫退却須先行威嚇射擊再行迅速之退却

9 爲敵人所阻偵探互相離散時應各自奮鬪再集於某集合點以求達其任務

第二十六節 偵探捕獲敵兵之注意及訊問法

一行捕虜可借此以得搜索之材料但不可因此忘却原來之任務

二當捕獲敵兵時應據其服裝以求知其階級及兵種隊號等

三訊問捕虜之最要者宜將其所屬之部隊隊長前夜之宿營地等巧爲訊問之

第二十七節 關於報告之注意

一報告非僅以多數爲貴須將判斷之基礎使指揮官了然於心方有

價值

二報告能適合於時機方有價值

三不適時機之報告無論其事項如何重要勞力如何重大終歸無效
故時間決不可誤乃爲勝力之基礎

四一般應行報告之時機如左

1 初見敵情

2 發見步兵之先頭部隊時

3 知敵人之兵力或確切配備時

4 在一定時間敵情無變化時

5 在某時間敵情變化時

6 預想敵人應佔據之地點而無敵兵時

五局地偵探之報告以偵察主要之事項爲要

六在報告文內必要之諸件

時間 地點 兵種 兵力 動作

第二十八節 偵探向土民之詢問法

一土民之言難免虛僞在敵地者尤不可信宜用智謀以詢問之
二宜先詢問某已知之事項以考其確實與否

三在詢問道路等宜問此道路係往何處不可問此道路通於某處否
四兒童多實言

五鄉老僧道教員學生官衙人員等多能知附近之情況

六向數人詢問同一之事項據彼此之言詞即可證明其確否

七詢問至要事項不可直問應借連帶之事項以使其答解爲要

第二十九節 偵探報告之傳達數及傳達時之注意

一偵探長於傳騎之派遣應按所率之人員與所得敵情之程度以定

二 一次派於某處之偵探除停止偵探不再欲其歸還外宜鑑前後之

狀況不可行無益之發送

三 給與傳騎之命令其要件如左

1 此書簡(報告命令)傳達於某官

2 宜向某處行進

3 宜經過某道路

4 步度(傳達時間)

5 途中遇某上官亦宜將此件傳之

6 歸還某處或留於本隊

四 右之命令按時機可以增減

五 傳騎之派遣應按給與命令之當否經過路之指示使其傳達有遲

速之原因故最應注意

第三十節 偵探宿營法

- 一 搜索最遠之敵方宜使之後退宿營
- 二 在敵人之近傍左右行動宜隱匿其所在
- 三 傍晚宿營於甲地夜即陰轉於乙地
- 四 須避大村落宜選擇獨立房屋或孤立之小村落
- 五 在有敵意之地方應行露營
- 六 宜據警急舍營法
- 七 取人爲質或行賞罰等宜用適宜之處置
- 八 對於土人使用金錢不可吝惜

第六章 徵候

第一節 徵候之義解

徵候之主要爲預先可以察知敵人之有無多寡運動及企望等之徵

驗也於騎兵搜索上裨益非淺欲得此徵驗須於可疑之諸狀況詳加注意

其一 據居民狀態之徵候

居民之騷動及在敵地其人民有不遜者通常爲近接敵兵之徵候當我兵近接某村落如村民有隨意出來者卽爲無敵人之明徵若急速避入於房屋內者則爲有敵人之徵候

其二 據烟塵飛揚之徵候

一烟塵向上飛揚者概因行軍縱隊而起按其長度及方向卽可察知其兵力之大小及行進之方向

二烟塵低濃者概爲步兵通過之徵候

三烟塵高而淡者卽爲騎兵通過之徵候

四烟塵雖濃却爲斷絕飛揚者爲礮兵通過之徵候

其三 據武器反射之徵候

一 目光照耀縱隊之武器其反射赫灼者即爲敵兵進軍之徵候

二 武器之反射模糊且不相同者即爲退軍之徵候

其四 據炊烟及露營火之徵候

一 炊烟及露營火漸次多而盛者爲敵兵增加之徵候反之爲兵員減少或退却之徵候

二 亦有爲秘密退兵而故爲增多露營火者

三 在焚燒大建築物（倉庫火車站等）及材料等概爲退兵之徵候其所發之烟黑而且濃

四 烟霧甚淡由溝渠或凹地直上飛揚者爲炊爨之徵候

其五 據音響考察之方法

車輛馬蹄犬吠之聲音等皆可爲一班軍隊通過之徵候亦可知其行

進之方向也

其六 關於痕跡之察悉法

據足跡蹄跡車轍等可以測敵人之行進方向及其兵力編成等之概略

其七 就露營形跡可以察知之件

已知駐屯軍隊之兵種兵力按其整與不整即可知敵兵軍紀之如何

其八 敵人開始攻擊時機之偵察法

大抵由晨早開始攻擊者其計畫必爲全軍晚間開始攻擊者其計畫僅一部分是爲通例

第二節 普通之徵候

一將舟艇材料等聚集於河川之一岸者爲敵兵渡河之徵候若將此項焚燒者概爲退軍之徵候然不破壞道路橋梁等是即有攻勢移

轉之企圖

二 敵人使礮兵退却者亦爲退軍之徵候

三 在敵人駐軍之背後無輜重者卽非永久駐軍之徵候

四 按敵人之礮數可推知其兵力

五 敵軍騎兵之出沒按其警戒情況可以想像敵人之行進方向及所

占領之地點

六 在預想敵人所占之位置若有飛鳥往來或停止者卽爲無敵兵之

徵候

七 當敵人占領陣地或行抵抗不按規則退却者係兩側設有伏兵之

徵候

八 敵人起臥不動永久停止於一地似有窺看人之形狀者概爲施行

工事之徵候

第三節 可據以測敵兵力兵種計畫布置之件

一所在一地之敵兵退却與否並其退却方向

二考查敵人遺棄各種服裝徽章並軍隊日記官長攜帶書類及地圖等均有極大之價值

三帳棚之多寡

四派遣巡察偵探之時刻及其方向

五增援隊之到達與否及其時刻

六新服裝者之來否

七露管地所在之遺棄物

八各宿營地相距之遠近及其地之廣狹

九在途上車輛破壞馬匹倒斃及死馬之肥瘦鞍傷之有無

十附近村落荒廢之情況有無燒夷民家及其殘灰之新陳並其多少

數量

第四節 關於戰備可推知者

一前哨之配備法

二兵種之配合法

三軍隊之區分法

四行軍之部署法

五派遣偵探之法

六搜兵及偵探等行進法

第七章 行軍

第一節 行軍種類及長徑

其一 行軍之種類

一按設警戒與不設警戒而區分之曰旅次行軍曰戰備行軍

1 旅次行軍在與敵人無衝突之虞時行之故專以軍隊之休養爲主或作爲小編合或使各部隊各個行進以不誤時機到達所定之地點

2 戰備行軍在敵人有衝突之虞時行之故集結各部隊而爲大編合部隊規定行軍序列在途中嚴整戰鬥之準備由一地而轉移於他一地

二按實施之方法及速度之緩急而區分之曰常行軍曰急行軍曰強行軍曰夜行軍

1 常行軍通常在勿須急速之時行之每一日之行程約華里四十二里內外每四日作一日之休息蓋爲整修被服裝具蹄鐵等且蓄養人馬之力也

2 急行軍者每一日之行程爲華里五六十里省略其休息日

3 強行軍是無分晝夜以不失戰鬥力爲度而迅速行軍也（日行約八十里）

4 夜行軍使軍隊在夜間爲趕行程或避暑熱而行軍

其二 行軍之長徑

按平時編制人員之多寡就尋常平坦之道路可概計算其行軍長徑

如左（將來另有規定茲概記之）

一步兵一營（四路側面縱隊）

約二百四十密達 概算（小接濟未計入）

二騎兵一連（二路縱隊）

約二百六十密達 概算

三野礮兵一連（六尊礮車縱隊）

約二百六十密達 概算

四山礮兵一連(六尊礮)

約二百九十六密達 概算

五工兵一連(四路側面縱隊)

約七十密達 概算

第二節 行軍警戒

其一 行軍警戒之必要

一軍隊若到敵之近傍務於各方向嚴行警戒(如宿營間之前哨行軍間之警戒部隊)雖極小之部隊亦須於諸方向派出警戒兵以防與敵有意外之衝突

其二 警戒隊之任務

一警戒隊若與敵人有衝突時必須援護本隊與以必要之時間而使本隊能取適當之處置爲要

二不拘敵之有無須將前進路上之小障礙物（如倒於道路之上之樹木小偵探等）除去以使本隊不變其隊形與速度能得容易通過爲要

三在偵探羣或一排以下之部隊其兵卒當此等警戒之時機亦須盡前二項之責任（如搜兵或出於排前之上等兵指揮搜兵羣）

其三 行軍中之警戒法

行軍中可派出如左之警戒部隊

一前衛 在前進時

二後衛 在退却時

三側衛 在前進或退却時（按其必要時）

四偵探 在前進或退却時

按以上前衛在本隊之前方後衛在本隊之後方側衛則位置於側

方皆是擔任警戒至偵探則出前後左右以任警戒搜索

其四 前衛部署法

在大前衛有如左之區分

一前衛本隊 (前衛主部)

二前隊 (在前衛本隊之前方)

三尖兵 (在前隊之前方)

四偵探

五前衛騎兵 (在步兵之前方以任搜索警戒)

一前衛本隊

一前衛本隊將前隊及前衛騎兵派出於前方以任搜索警戒

二前衛本隊之長謂之前衛司令官

三前衛本隊爲與前隊相連絡宜於前方派出若干連絡兵

二前隊

一前隊於其前方派出尖兵或前隊支隊

二前隊之長謂之前隊長

三有時爲尖兵之補助更於前方派偵探

三尖兵

一向前方派出偵探或搜兵以任搜索警戒

二爲與前隊取連絡宜於後方派出連絡兵

三尖兵之長謂之尖兵長

四偵探

一行軍間之偵探有由本隊派出者於遠處行獨立之動作有由前衛

派出者任前衛之直接警戒

二由前衛所派遣之偵探有由前衛司令官所派者有由前隊長所派

者更有由尖兵長所派者皆係任前衛之直接警戒

五前衛騎兵

一前衛騎兵在前衛司令官之指揮下任敵情之搜索及任前衛之警戒

二受本隊總司令官之直接指揮者謂之獨立騎兵
在小部隊前衛之區分

小部隊概不區分前衛本隊前隊及前衛騎兵等因其兵力太小不能作此種區分其前衛之名稱兵力概如左

一騎兵

本隊之兵力 前衛之名稱 前衛之兵力

騎兵一班 搜兵 一二名

騎兵一排 尖兵 一班

騎兵一連
 騎兵一團
 尖兵
 前衛本隊及尖兵
 一連
 一排

二步兵

步兵若至一連亦概與騎兵相同前衛各梯隊之區分如左圖
 第一 大部隊之前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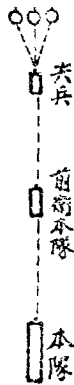


13

騎兵野外勤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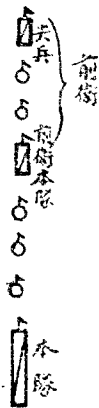
一三七

第二 小部隊之前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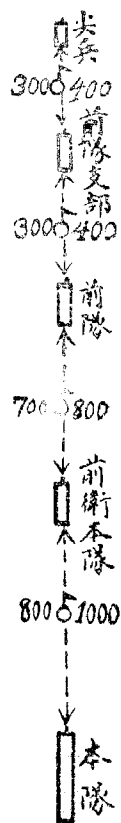
14

第三 連絡兵



15

第四 大前衛之各距離



其五 後衛部署法

後衛多用於軍隊退却時其區分如左

一後衛本隊

二後隊

三後衛尖兵

四後衛騎兵

(與前衛尖兵同)

按前衛與後衛之任務而部隊之名稱不同至其關係位置概與前衛相同不過有前後之別而已

其六 側衛部署法

一側衛者恐側方有危險之虞時用之

二警戒之區別亦與前衛同

其七 前進尖兵之動作

一尖兵之任務兵力

1 尖兵之長雖按兵力而定然通常以官長充之排以下之部隊亦可以軍士充之

2 官長所率之尖兵通常爲十名乃至二十名

3 軍士所率之尖兵通常爲五六名亦有時爲一二名卽謂之搜兵

4 在步兵直前服尖兵任務之騎兵通常由四騎乃至六騎而成

5 尖兵應先發見敵人卽將必要之事項迅速報告於後方部隊且

不使後方部隊受敵不意之襲擊爲要

3 尖兵爲連絡及直接警戒有時向後方或前方派出搜兵等

二 尖兵羣之動作

1 行進中通常將刀納於鞘內將馬槍背好有尖兵長之命令方可用之若遇有意外時亦可獨斷用之

2 將眼光活用於前後左右而注意各種之徵候若發見異狀時須迅速報告尖兵長如無特別之命令時則在右側者注意右方在左側者注意左方在先頭及後方者監視前方及後方爲常例

3 於行軍中在先頭者須注意尖兵長之記號及動作在後尾者須注意後方之動作及記號

4 行進中務須靜肅在夜間尤爲緊要

5 尖兵羣之各兵務須按尖兵長之命令明悉行進之道路敵情及記號等

6 尖兵羣對於尖兵長之注意與偵探同

7 欲完全利用地物須注意尖兵長之動作以作行進

三 在尖兵內搜兵之動作

1 被派爲搜兵時須活潑復誦其任務一面前進於適宜之地點再與尖兵取相當之距離

2 無論如何時機務須伸大其距離與間隔

3 各搜兵宜互相連絡

4 搜兵與尖兵長之連絡不可斷絕

5 尖兵之行動原不同搜兵故充搜兵者若不向後方取連絡遂與尖兵有離開之弊

6 拔刀取槍雖按敵人之遠近及地形而有差異但無特別命令時通常取用武器前進

7 報告須依記號決不可曝露於敵行之

8 步度宜準尖兵行之然在五十乃至一百密達以內爲適當之隱進或爲隱蔽敵人搜兵可斟酌其步度獨斷行之爲要

四 連絡兵之動作

1 各連絡兵之距離雖按地形而異然於晝間通常在二百密達派一人夜間則於五十密達乃至一百密達派一人爲宜

2 在隘路或近於直線之道路於五百密達派一連絡兵亦爲可行之事

3 連絡兵之任務如左

各連絡兵宜彼此保持連絡

在尖兵後者宜注意尖兵之動作在前隊或前衛本隊前方者宜注意其隊之動作務須不失時機用記號通報於前方或後方爲

要

譬如在前隊先頭之連絡兵若見尖兵停止時宜速將停止之記號報於後續之連絡兵按以上之方法即時遞於後方部隊其由後方至尖兵之記號亦與此同

4 於作記號之時自己亦宜取其動作爲要譬如前衛本隊開始用快步時即一面作步度伸長之記號一面自己亦取用快步

5 記號者宜彼此互相應答若未見答應則宜作連續記號因一連絡兵之記號若不能傳於後方連絡兵則彼此已失連絡雖按如何方法亦難傳告於他之連絡兵也

譬如在村落或森林之灣曲凸角等所作記號若未傳於後續之連絡兵須在其地點停止片刻將記號再作數次待其應答之後再行前進

6 尖兵停止時在最前方之連絡兵應作停止之記號此時之前衛本隊雖依然繼續行進而連絡兵却不可疑爲記號之錯誤因本隊只準諸尖兵之動作要之充連絡兵者只以記號應答爲盡自己之責任

7 連絡兵遭遇灣曲隱蔽之道路於夜間或濃霧時應特別注意萬不可失其連絡

8 若失連絡時宜在道路上按馬蹄之痕跡或音響以定其方位在道路之分岐點尤須如是

9 各連絡兵之距離非爲一定不變者須按地形與明暗以斟酌之若在道路之分岐點或灣曲點等宜略爲停止將應行之方向確實告示於後續之連絡兵再行前進若因此與前方連絡兵有失連絡之虞即可伸長步度以恢復距離

五 尖兵長之動作

1 尖兵之行進宜按躍進法

2 尖兵之動作不能自由行動其性質類似搜兵

3 尖兵長常在尖兵之先頭行進

4 尖兵長之位置通常在尖兵羣之前方五十密達至一百密達之處因可以發見敵情而速行適當之處置也尖兵長常隨有騎傳
一二名

5 尖兵羣通常使老任之軍士率領之以行如左之處置

常注意尖兵長之動作以記號決其進退

尖兵長所分派之傳騎常使有一定之員數

確實指揮尖兵羣以作尖兵長之援助

關於人馬之保護給養應負完全責任故許行一部之獨斷

連絡兵之指揮及由後方所來之通信員確實報告於尖兵長

6 尖兵之隊形在道路可作縱隊在開闊地及森林務須散開

7 尖兵搜兵之區域雖按地形及部隊之大小而異然總以搜兵與尖兵羣不失連絡爲標準搜兵之距離與間隔不能確定如在崎嶇山地按道路之形狀宜在側面二三百密達以內在平原地以記號能得連絡者即以六七百密達爲最大限

8 搜兵之使用已詳搜兵條內而尖兵之搜兵則使用於側面者甚多用於前方者甚少

9 敵情搜索之要領如左

在道路之直側有高地者宜極力利用之

在與敵人接近之時搜索極爲困難常因此束縛其動作以致失進退之自由而搜索之價值即隨之減少故必須由遠方觀察敵

人若得一良好之展望點則可停止視察再用跑步而進於其次之躍進點然切不可使後續部隊因之停止或失其連絡又須預先計算停止之時間與至於躍進點之距離

接近躍進點或出於村端林緣時與偵探有相同之注意惟必須先發制敵使敵人身受其害故以沉着判斷及果敢爲最要

10 尖兵長應按時機而作報告概如左

初發見敵人時宜報告其動作及兵種兵力

較預定必須多行停止時宜報告其時間及理由

與本隊伸大其距離時宜報告其躍進點及步度之種類

遭遇道路之分歧點無論取用某道雖與距離無關時宜報告其

應行進之道路若有時機並告其利益之所在

爲搜索須求尖兵援助時

11 尖兵之利用地形

不可誤本隊所示行進之道路若在夜間誤其行進方向因時間之損失往往致招戰敗之禍

宜確實選定躍進點不可誤地形之判斷進於不利之地點以致爲敵人所患

村落森林等之通過雖宜避之但亦不可怠於搜索

尖兵之行進務須選擇高處如敵人戰鬥不利能可完全監視以瞰制敵人使其無退却之餘暇惟須力避曝露於敵前爲要

在遠於躍進點之時機宜待本隊之到來按指揮官之命令行之恰似搜兵之由隱蔽地出於開闊地

道路之側面有距離過遠之展望點自己不能親到時務宜速遣搜兵利用此高地以資展望

尖兵不可離開本道以外之地

12 尖兵長對於土人應注意之事

行進中若遭遇土人宜捕獲之以探敵情

在村落須先捕獲其入口之土人以探問敵情若有可疑則擁以

武器使爲嚮導至此種土人以選其稍有身分者効力最大

13 尖兵長之局地通過

森林之通過須於側面散開有時可以軍士或上等兵指揮散兵而自已率領傳騎由其中央行進（傳騎必須充備）

通過村落時宜將各道路及各戶搜索之

當在山地行進宜由稜線躍進

在通過隘路若一時與後方之距離伸大則可伸其步度占領前岸以待本隊之來濃霧中之行進第一線宜用散開隊形尖兵長

率領第二線居於中央

在開闊地宜散開通過

在由凹道行進尖兵羣宜行進於凹道內尖兵長宜行進於凹道外

在由凸道行進宜使尖兵羣由反對敵人之斜面通過自己須由正面通過

在山地之利用斜面亦與此同

14 在追擊時尖兵長應注意之事

當追擊敗走之敵尖兵力求殲滅之時應於側面之搜索傾注全力倘不搜索完備常有引本隊蒞於危險之虞

有射擊敗走敵人之機會則宜利用此時間復入側面以搜索之

15 夜間尖兵長之動作

夜間須與本隊取近接之距離不可失其連絡並宜編成徒步之監視兵

其八 退却時之尖兵

一後衛 兵與連絡兵之距離

- 1 較在前進時之距離宜大
- 2 尖兵若能完全取此距離則易達其任務
- 3 後衛尖兵所以與退却部隊取距離者即爲使退却部隊迅速遠離敵人並有行戰鬪之適當時間
- 4 宜按地形與敵情以決定適當之距離使敵人不得由側面迂迴追擊爲要

二尖兵之警戒法

- 1 尖兵須於側面加倍注意不使敵人由尖兵之側面近接於我退

却之部隊爲要

2 此等搜兵較前進之側面搜索尤須格外嚴重

三尖兵之退却法

1 退却須行一退一止之法一止者爲取敵人與退却部隊之距離
一退者爲保持尖兵與退却部隊之連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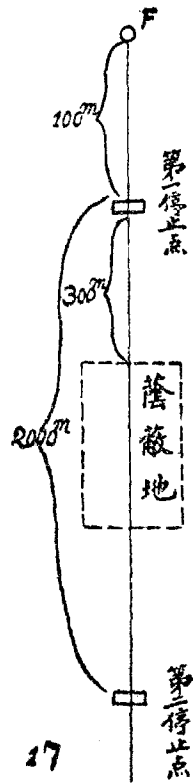
2 尖兵停止時爲收容戰鬪部隊宜勉力利用地物并須有拒止敵人之處置

3 在退却時務須不使敵人知覺我退却之時機爲試舉一例即陰將全員作一齊射擊直行乘馬陽使一二名作緩徐射擊以監視之其他乘此時間速行退却

4 因此故須選擇如左之地形

由第一停止點至第二停止點其中間之地區應極蔭蔽

第一停止點與第二停止點之距離較第一停止點與敵人之距離須大按此理由以有蔭蔽地者為宜如左圖



5 在小部隊以特別之任務行退却時即使騎兵二排遲滯敵人之前進為要蓋不特設尖兵即用二排逐次交替以作退却將停止作防禦之地點定為 a b d e 如第一排由 a 退至 b 其第二排即由 a 直行退至於 e 至第二次之退却第一排即由 b 經 e 而退至於 d 彼此互相收容而作掩護

6 尖兵若與前隊之偵探相合其兵力稍形強大時則偵探與尖兵宜彼此照前法互相退却

7 在開闊地之退却法宜用散開隊形此際須有如左之注意
尖兵爲使敵人誤其前進方向須將敵誘至與本部隊退却不同之方面

宜使敵人前進成爲蛇形線之狀況故須決定地形與退却之方向卽利用一側之地物使敵人將此迂迴俾以蛇形線迫於我

8 在開闊地被優勢之敵人追擊時其退却甚爲困難後衛尖兵必須犧牲性命使退却部隊得避敵人注視而能逃去敵人之監視以外爲要在開闊地之停止點須前方有大地物或不得通過之沼澤地等而扼守之以斷絕敵人前進之觀念

9 在開闊地須利用火力及地形使敵人失其自由或給以極大之

損害以阻喪其志氣故充尖兵長者須有豪胆與奇計

10 若由森林內退却與本隊保持連絡爲要

11 在由大森林行退却時須派後衛尖兵及側面尖兵

四 尖兵長之位置

1 尖兵長須在部隊之先頭行進以便指揮

2 尖兵長在先頭時不可誤其退却之道路與步度及停止點等尤須以勇敢之動作身先士卒以鼓舞部下之志氣

其九 特種兵之尖兵

一 附屬於步兵尖兵之騎兵尖兵

1 此種尖兵通常屬官長指揮其兵力係軍士以下五六名

2 此種尖兵之任務爲搜索步兵前進道路之左右側應在步兵之

前方向進

3 遇前方有敵兵占據時應避之搜索其側面至擊攘敵兵乃爲步兵之責但遇少數之敵亦須掃除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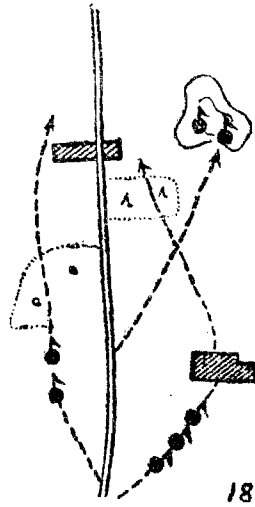
4 側面警戒雖爲騎兵尖兵之主要任務而前方搜索亦其責任蓋爲不使步兵有搜索之勞及步度之變而能偵察敵情與地形

5 步兵尖兵與騎兵尖兵之距離雖按地形敵情等而異然越過二千密達以上者甚少其適當之距離以一千密達至二千密達爲要

6 屬於騎兵之尖兵與屬於步兵之騎兵尖兵其性質各有不同彼則以搜索任本隊直接之警戒此則以搜索且警戒並具有一部之偵探性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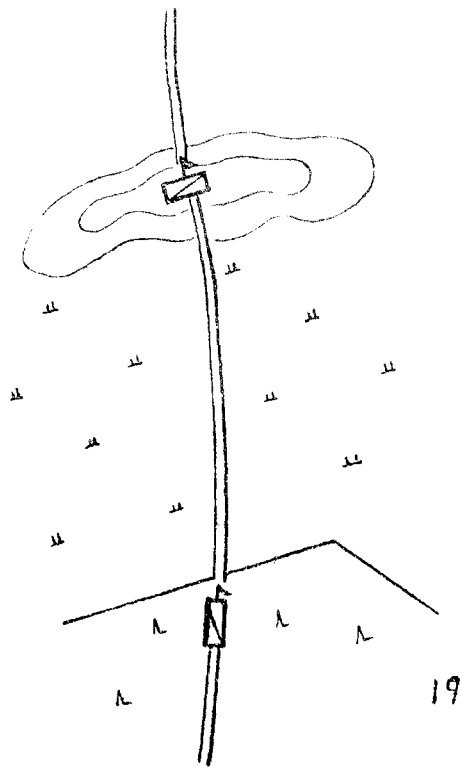
二退却時前衛尖兵之任務在新行通過之道路偵察與敵情偵探又
有時任接濟之護衛

尖兵搜索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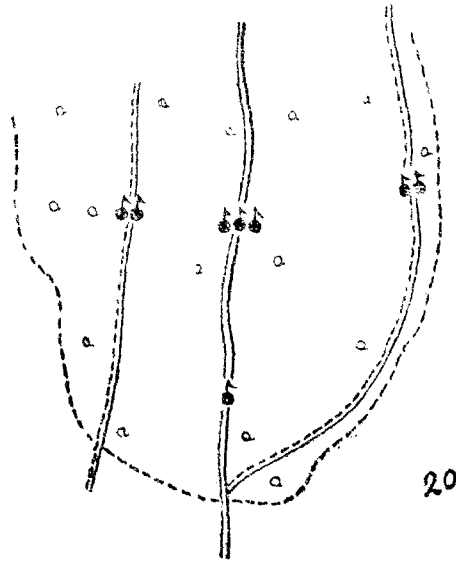


1 尖兵增加距離搜索及占領隘路前方以掩護本隊之安全通過

騎兵野外勤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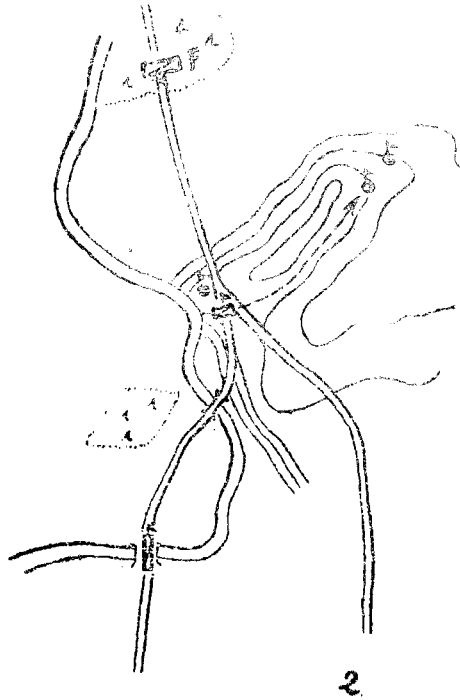


尖兵通過森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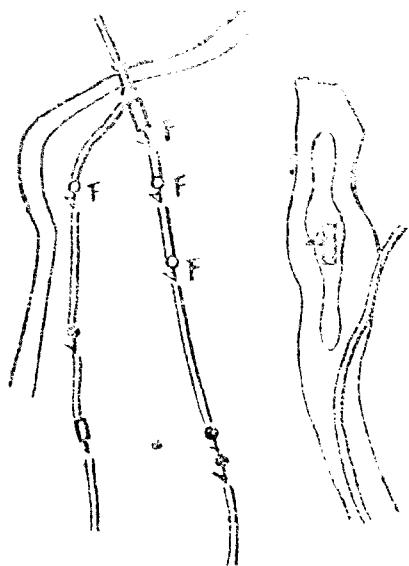
2 尖兵力求秘匿兵力以廣行搜索

尖兵高地之占領



騎兵野外勤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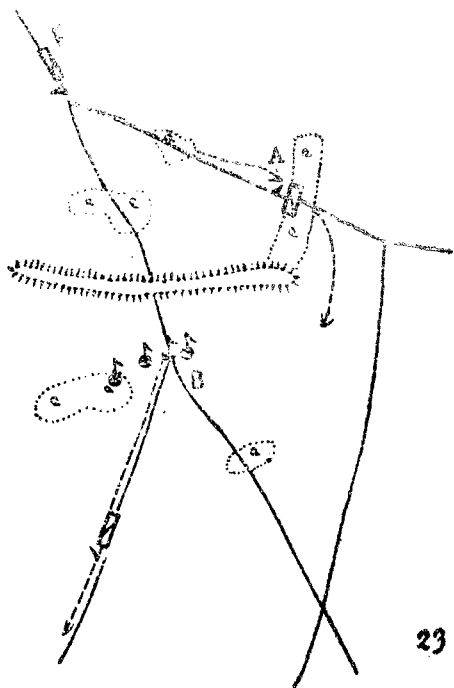
將敵誘殺之處尖兵



騎兵野外勤務

欲免敵人追急之尖兵

3 伴退却於A方向俾在B之監視兵完備蔭蔽



騎兵野外勤務

一六三

三前進中後衛尖兵之任務爲落伍兵之取締接濟之保護有時關於敵情亦作警戒(譬如在挺進隊之後衛尖兵)

第三節 行軍之實施

其一 行軍軍紀

一軍士上等兵 應要求之軍紀

- 1 使其志氣盛旺借以鼓勵兵卒之精神爲主眼
- 2 力求步度之齊一自己亦須身先以作模範
- 3 在行進中及停止休息之際於兵卒及馬匹應行細部之監視於行進中特宜監視蹄鐵休息中宜監視其愛護馬匹與否并兵卒能完全保護其本身與否若兵卒將此事付於等閑則自己宜先作模範以教導之

4 人馬之有無異狀若得時間即應報告於官長

5 兵卒馬匹之飲水及食事等須不誤其時期而適當用之

6 自己不得出於列外行進

7 宜注意馬裝以爲鞍傷之預防蓋行軍中兵員之缺損其原因多爲鞍傷而生也

二對兵卒宜要求之軍紀

行軍中之注意

1 各人不可擅離定位

2 前後務須重疊不可擴張其縱隊面

3 爲步度齊一不可劇止與急走尤忌偏視或睡眠以防鞍傷

4 若姿勢不正致使馬匹傷膝或罹於鞍傷

5 行進中不但應注意自己馬匹之蹄鐵卽前馬之蹄鐵亦應注意

當通過大障礙時譬如在行徒涉之時機等卽須以低聲（前馬

有無異狀）傳告之

6 不許吃煙說話

7 與前馬之距離若過大時則須漸次恢復或取快步或取跑步唯以不妨害其後續之兵爲要

8 行進中遭遇小障礙不可變換隊形譬如道路之旁有妨一馬行進之泥濘地因避此地之故即將二路縱隊變爲一路縱隊行進最爲不當仍應照二路縱隊通過之

休息間之注意

1 宜注意馬足並鞍之位置

2 宜將貯於旅囊中之束藁取出以摩擦馬足

3 宜將馬停止於清涼之處或向日之處以慰勞其精神

4 若得時間之餘暇可將轡鎖卸去將鐙掛上

5 宜將自己所攜水壺之水注於馬口若有時機則以布水筒由他處取水以飲之

6 行軍中最仰賴者即爲自己之馬匹如在遠征之途中尤須注意
7 注意自己之服裝武器等即如軍刀失鞘口螺旋馬槍失通條此皆不注意之弊

8 檢查裝具宜力求在行進中不落物件

9 野繫輻若不結束妥當則行進中長垂於路上甚不雅觀

10 異狀之有無應迅速報告於班長遇蹄鐵之損壞者可直行用釘結釘之

一般之注意

1 行軍中宜飽嘗艱苦練習身體以備他日入於不毛之地無飲水食物及達於寒暑極點之地方尚能達其任務也故須由平素養

成使之有充足之自信力與強固之體力

- 2 一個水壺須知爲救全日之渴若時有可行須將其一半給與馬匹其志氣尤宜壯盛

其二 行軍速度

一步兵之速度

- 1 步兵行進一千密達須用十二分鐘乃至十三分鐘
- 2 合算行進與休息之時間每一點鐘約行五里半強之行程
- 3 在近距離用跑步時一點鐘約可行九里半強之行程

二騎兵之速度

- 1 騎兵行軍通常混用慢步與快步之二種
 - 2 騎兵通常用如左之步度
- 三分之一 快步五分鐘 慢步十分鐘

二分之一

快步十分鐘

慢步十分鐘

三分之二

快步十分鐘

慢步五分鐘

四分之二

快步五分鐘

慢步十五分鐘

四分之三

快步十五分鐘

慢步五分鐘

3 以上「四分之二」「三分之二」「通常」在旅次行軍等之不緊急時用。之然須顧慮馬匹之持久力以決定之。

4 在連以上之部隊用三分之一步度如偵探等則以用二分之一

步度爲通例

5 合於休息之時間其一點鐘之行程如左

四分之一步度

約七千六百五十密達

三分之一步度

約八千二百密達

二分之一步度

約九千三百密達

三 礮兵之速度

- 1 礮兵之速度與徒步兵同
- 2 至進入陣地等之時機不在此限
- 3 騎礮兵之速度與騎兵同

其三 部隊在道路上行進法

- 一 軍隊由道路行進宜選擇便宜之一側
- 二 道路之兩側皆可行進唯在利害相等時或遭遇軍隊時由左側行進爲通法

三 由道路行進之軍隊必開放道路之一側以使傳騎等往返便利
四 炎熱時或爲避塵埃時有分於道路之兩側行進者

其四 增加騎兵行進軍力之要素

一 嚴守行軍軍紀

二嚴重人馬之衛生

三注意馬匹之保護蹄鐵及馬具之損傷尤爲緊要

四休息時間之利用及休息地點之選擇人馬相同每得安慰之時機

卽當用種種方法以鼓勵其精神

五行軍常休息時於經理馬匹不可怠惰又須避無益之勞動以行完

全休息最爲緊要

六因夜間睡眠不足晝間行軍必生疲勞前後易失距離致生鞍傷遂

滅殺行軍之力務宜注意

其五行軍出發時之注意

一馬體有無異狀及蹄鐵之檢查

二馬裝檢查

三子彈及其他攜帶品之有無

四宿營地之檢査有無遺棄物

其六 通過軍橋之注意

- 一當到軍橋以前須下馬將鐙掛上用二路縱隊牽馬通過
- 二當牽馬時須在馬之外側以持其韁使馬由軍橋之中央通過騎手可在其兩側

三在軍橋中務須使馬沉靜若前方之距離過大時亦不可行急速之恢復

四恢復距離應在通過軍橋既終之後徐徐行之通常須在橋之前後

一百密達以外將距離整頓以免妨礙續到部隊之通過

其七 行徒涉之注意

- 一騎兵徒涉若水深在一密達以內時仍舊乘騎徒涉
- 二水流過急時可將馬之方向對於由上陸點稍上流之處

三選定目標於前岸不可注視水面

四爲不使馬匹飲水或水中伏臥須始終注意其腳與韁繩

五上陸之後宜行蹄鐵之檢查若時間餘裕即下馬以檢查釘節及蹄

裏在通過砂礫質之河床時尤當注意

其八 冰之厚度及通過

一部隊通過所用之冰厚概如左

1 單獨之徒步兵 四生的

2 徒步部隊 十生的

3 騎兵部隊 十五生的

4 礮兵 二十生的

二由冰上通過時須先於表面布以土砂藁草之類或敷以木板以增

加其抵抗力且防滑走

三其他之動作注意參照馬術教範施行

其九 通過未架橋梁之河川

一將馬匹積載於船使馬與舟軸成直角在積載數匹時可由舟之中
央爲始漸次及於兩翼

二舟狹小時可將馬具及騎手載於舟中使馬匹在其側方游泳通
過

三將被服馬具用舟船運過騎手與馬匹均游泳以渡於彼岸

四人馬均無武裝其游泳不甚困難故須由平素養成其自信力爲要

其十 夜行軍之注意

一嚴守肅靜

二不失前後之距離

三不可睡眠

四應避劇止或急進

五在敵人之近旁應嚴禁點火吃烟及談話

六若遭遇小障礙不可避之更不可亂其隊形及距離等

七注意不使馬匹受傷損若韁繩過於縮緊則害馬匹自由且有轉倒之虞

八當夜間牽馬接近敵人時不可使武器裝具發生音響

九每停止時應注意馬之四肢及整理裝具

第八章 駐軍

第一節 前哨

其一 前哨之任務

一在敵前方或敵地休息與宿營必須布置警戒

二當休息或宿營若以全部任警戒時有背休養之目的故以一部充

任警戒此警戒兵之名稱即謂之前哨

三警戒兵若對敵警戒不完備時則宿營部隊必難達休養之目的故
任前哨勤務者須行至嚴之警戒

四前哨部隊之警戒愈嚴則宿營部隊愈得安全

五極括前哨之任務則為警戒休息之軍隊至其警戒之手段概以搜
索為主

六按以上之任務前哨因接近敵人時須徹夜擔任警戒

七任前哨勤務者須具有如左之性能

1 極大之忍耐力

2 沉着 剛胆

3 慧敏 耳目靈活

4 能察知各種之徵候

5 富於義務心(因自己之監視若不完備致使全隊陷於危險)

其二 前哨之種類及各部之名稱

一前哨有僅以騎兵或步兵而成者亦有以諸兵(步騎)聯合而成者

甲稱騎兵前哨或步兵前哨乙稱混成前哨

二在混成前哨則騎兵擔任搜索步兵擔任警戒

三前哨各部之名稱如左圖說

1 騎(步)哨

2 軍士哨

以上爲最前線之警戒兵乃由排哨或獨立軍士哨所派出者又
各由右翼付以號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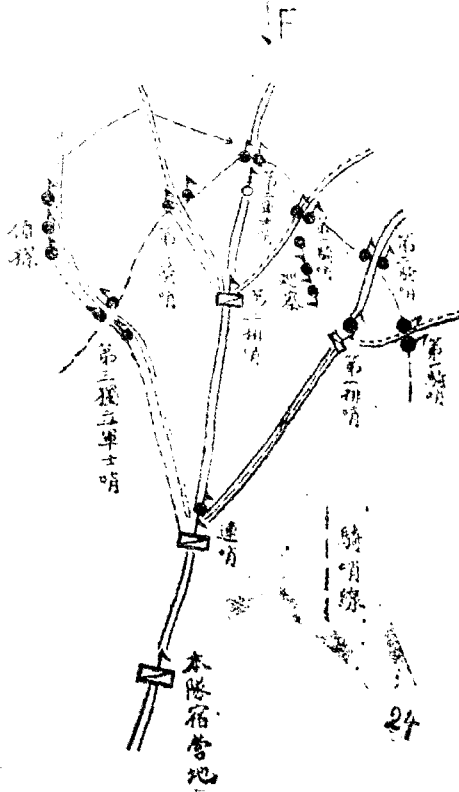
3 獨立軍士哨

4 排哨

5 連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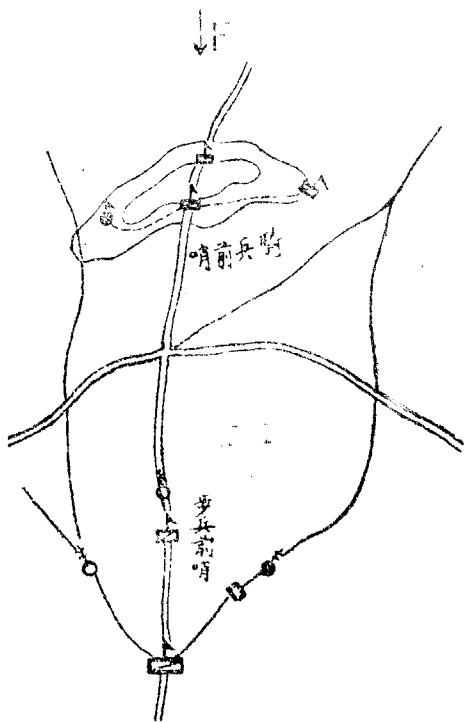
連哨如有他連為隣哨者皆由右翼付以號數
連哨由本隊所派出為騎兵前哨之最大集團

前哨之布置及各部名稱之一例



例一之哨前成滄

騎兵野外勤務



一七九

其三 騎哨

一 騎哨之員數及任務

1 騎哨在最前線監視敵情迅速報告於軍士哨或排哨

2 騎哨由二人或三人而成故甲稱複哨乙稱三人哨

二 騎哨之守規

1 守規有一般守規及特別守規之二種

2 一般守規者即騎哨平常應嚴守之警戒規則此規則即按機敏之動作以活用之

3 特別守規者按敵情地形等而定以補騎哨一般守規之不足

三 騎哨之一般守規

1 騎哨不可間斷察視敵軍之方向凡有可疑之徵候須特加注意
若發見敵人即宜迅速使一人報告於排哨(有時可直告連哨)

若有猶豫卽將陷於危殆或已知有敵人襲擊時則應作急烈之射擊以行警報

2 晝間若有我軍之官長密集部隊偵探及傳事兵等則許其出入於騎哨線其餘則宜受排哨長（或獨立軍士哨長）之指揮若有不遵從騎哨所命之處者卽可用槍射擊之

3 夜間若有近於騎哨者則舉槍問其爲誰若呼三次而不答者卽可射擊之其他之處置與晝間同

4 若高擎白旗由遠方而來者卽標示其爲軍使不可作敵人待遇宜令其停止於騎哨線外報告於排哨長至若敵人之單獨兵放棄其槍或由遠方標示其爲投降人時亦可適用然有共同攜帶武器者亦宜先使其放棄之

5 在下馬行監視之騎哨應持槍（夜間不然）或提槍或將槍套於

腕內在馬上者可舉槍或將槍橫於鞍上又遇長官毋須敬禮若長官有質問時不得中止監視可以正當之姿勢答之

四騎哨之特別守規

1 在記憶特別守規時可按如左之次序

自己 前方 左方 右方 後方 其他事項

2 於以上各方面應注意之事項

自己 本騎哨之號數

前方 敵情

前方我軍部隊之位置及員數並服裝及應注意地物之名稱監視區域與所監視之方向道路並村落等

左右方 左右隣騎哨之位置及號數並通於此之捷徑及連絡法

後方 排哨連哨等之位置及到此之距離并捷徑
其他事項 關於土人通過之規定記號及暗號等

其四 一般守規之解釋及應用

一 監察敵軍之方位應注意徵候

1 監察敵軍之方位不可間斷應始終面向敵人必須耳目靈活故於前後左右均須注意在夜間尤爲緊要

2 關於一名敵人不必用全目力免至對他方位之敵人疏於注意然對於所發見之一名敵人亦不可中止監視

3 騎哨不但監視敵兵尤須注意徵候苟有不利於後方部隊之事雖屬細故亦應詳加視察急速報告如土人之舉動塵埃之飛揚車輛之音響樹木之搖動等皆須注意

4 試舉徵候之例如左

譬如有一土人由森林出見後又退却隱藏於森林再後仍出見按想像多爲敵人之間諜故宜迅速報告不可怠慢

若見塵埃飛揚則先注意其狀況如飛揚之移動方向及塵埃係一時或繼續飛揚者宜速行報告今舉其例如左

在某森林之北側有塵埃飛揚甚低其長有五百米遂向東方移動

若有自他騎哨用記號報告者則自己亦用同記號將此報告於後方

日本有一哨兵見土人(排哨所在村落之土人)似向某家有所要求視其返時手內持有赤色紙向我排哨之前方來却停步於一樹之旁以整其靴上之紐遂將赤色紙掛於樹枝而去因此紙片是爲可疑之件即往捕而詢問之果係敵人間諜向敵報告攻

擊目標者

美國有一哨兵當監視某草地時有一獸來近前哨線疑而射擊之獸死即檢查却係一土人披以獸皮爲敵人作偵探者
有一哨兵僅注意前方於夜間爲敵人由背刺死此種實例當日俄戰役時最多倘若耳目靈活決無此事

5 關於注視敵人之注意

欲見敵人者不可不先察自己之位置譬如哨兵忘知己身之暴露敵人即先我隱蔽無論用如何方法亦不能發見敵人故欲見敵人者決不可不先隱蔽身體也雖然若徒知隱蔽己身不注意監視敵人此即爲違背利用地物之原則
發見敵人之要領宜使兵卒以心發見之徵候者即爲其一種補助品

敵人向哨兵前來者必由我難以注視之處故在豫料敵人所出現之地點不可不常行視察

夜間特須用耳聽聞心靜身安即可聞其音響便能察知敵人之近接至其兵力兵種亦可得而知之

晝間哨兵宜嚴禁改換姿勢及運動因易疏於監視反易被敵發見故爲動哨者亦宜隱蔽行動

晝間在高地雖得展望自如但在無地物之處反易招敵人之注意斯時可在巔頂稍下之處或位置於敵方稍下之斜面然爲報告後方以有便利之地物爲限又在如斯地形須折斷附近之樹木使其類似原有樹木以疑惑之即在其背後隱藏身體實爲便利

夜間在高地雖能視遠方火光及聽取音響而視察敵人之近接

却在低處爲有利蓋借天空以發見敵影却甚容易且無被敵發見之虞

夜間於水流火車附近及其他樹木之風聲或自行發音之地方皆須避之

關於隣哨之舉動須常注意以防側方之危險

二報告

1 報告若不迅速即無効力若一次發見敵兵尤須窺其情況加以自己之推測始作詳細之報告者應爲特別之時機

2 騎哨通常由二人以上而成故一人常行乘馬取直行可以報告之姿勢但行報告者必詳查敵兵刻下之情況乃能作完全之報告

3 騎哨當一人已赴報告時他一人即須監視敵情如再有應報之

事宜沉着以待他兵歸來再行報告尤宜準備射擊以備萬一之警報爲要

4 用記號作報告務須對敵人隱蔽行之後方部隊見此記號宜作接應之記號爲要

5 在陷於危殆之時機或突遇敵人之包圍等須行急劇之射擊以警告於後方然此際苟與敵人得有距離時可一面準備射擊一面與敵人不失觸接且須使我後方部隊不妨害援護之射擊又按時機雖可退於他之哨所但須迅速將事由報告於本哨

6 夜間發槍固可藉此警戒本哨然易使敵知我位置故非萬不得已時不可輕用之

7 報告之重要者不可不以身任其責此兵卒宜切記之如哨兵發生恐怖心忘其報告往往招全隊之危險故在陸軍刑法關於哨

兵解怠判以重罪者即此意也

8 哨兵因能行機敏之動作全軍能借一哨兵而得安全者却亦不
之其例如日俄戰役騎兵任哨兵者因能盡厥職以少數之騎兵
延長至數十里之遙控制強敵使滿洲軍之左翼得以安全未始
非因其一分子哨兵機敏之力也今試舉外國之一例以供將來
之參考

當千八百七十年普法之戰普軍包圍美疵疵法軍之前哨於酒
利至夜半有法國哨兵馬其伍者因天色黑暗不能察見敵影而
前方似聞有脚步之聲響於是靜肅前進窺探實情因其身已被
普兵所包圍更無逃遁之路終被敵捕普兵遂縛其手足使之不
能動轉馬其伍君以此報告不能達於排哨而前哨定遭危險因
其身適倒於堆積枯草之旁遂解其縛由囊中取出自來火焚燒

枯草堆而促比隣步哨之注意本排哨認此徵候卽直取武器向該方向前進竟能將普兵擊退馬其伍遂負重傷而作名譽之戰死

又當千八百十三年伊斯巴尼西戰役中法軍在羅滋河布置前哨以警戒敵襲在夜間某步哨聞有人近接問其爲誰彼以法蘭西人答之更用暗號識別之則見多人羣起而來該哨兵遂疑之急呼曰敵襲敵襲敵人有一士官口操法語曰汝愛惜性命決不可發聲於是該步哨遂知確係敵兵卽決心殞自己一人之命以救萬人更復大聲運呼曰敵襲敵襲敵兵憤事之不就遂圍此步哨舉槍而刺殺之但後方之部隊因聞此勇敢步哨之喊聲卽直行赴援將敵兵擊退假如此步哨無此種決心則不能全其責任

9 報告之事項務須十分注意在夜間尤爲緊要又報告之動作尤宜靜肅脚步聲音亦宜注意至報告事項最須確實蓋因一虛僞之報告致害全軍之安靜者往往有之如日俄戰役中有某軍一兵卒夜間夢有敵人襲擊遂大聲連呼敵襲而宿營之部隊悉行倉皇配置全軍幾因之混亂至後殆無敵情究其由來始知其爲夢想所致

三晝間騎哨線之監視

1 在晝間以騎哨之獨斷許通過騎哨線者如左

我軍之長官

我軍之密集部隊

我軍之偵探

我軍之傳事兵

2 對於以上者亦必詢問其所行爲又由以上者之詢問關於敵情及其他項事件應詳細述明之尤以不斷監視爲要

3 關於土人及其他間諜（屬於我軍者）等之通過宜使之在騎哨線前向反對之方向停止應受排哨長之指揮決不可擅許土人等通過騎哨線

4 在使土人停止時若能通土人之言語即先呼之（站住）此却與夜間有異蓋勿須問其爲誰

5 遇有不聽騎哨之命者雖許射擊之但須確察其情況亦不可射殺無辜之士人此種規定應按與敵人近接與否其警戒之嚴重程度務加斟酌

6 在使土人及其他者停止時應在五六十密達之處勿使過於近接致招危險

四夜間騎哨線之監視

1 夜間之監視頗爲困難須以耳之活動力取低矮姿勢靜肅不動
一可憑聽力一可借天空之色以助其視力

2 若有近於騎哨者則可扣住扳手以作發射之準備並取瞄準姿勢而問其爲誰

3 巡察有時用暗號者此因明彼我之區別

4 當遇友軍之偵探官長等不能得完全之答覆時應用種種之奇謀以試之譬如使其呼官長之姓名等是也

5 巡察之言語聲音務須微小若用高聲則恐敵人知我之位置
6 問其爲誰若至二次不答者雖可射擊之但須有如左之注意

問其爲誰至三次者如係友軍通過之人不得射擊之

果爲敵兵則第一次問其爲誰多爲不答或卽速改變其姿勢

然遇機敏之敵兵常有略知我軍一二言語而竊用者問其爲誰既不答覆而反佯長其步度向我前進者非欲捕獲我哨兵卽其後方有稍大之部隊跟隨

7 前後左右均須注意以防被敵捕獲

五軍使之處置

1 當判別軍使宜據如左之諸徵候

永久曝露於我視界而來者

搖動白旗而來者

使號兵吹奏軍使號音而來者但須以手攜白旗爲通則

因近接於我緩其步度者以軍刀入鞘手槍入囊爲通則

員數通常由二三人而成有官長軍使有軍士軍使

2 關於軍使之處理宜據特別守則所指示者卽不可近於前哨線

或親近之

3 欲接近於軍使時須由遠方用手招之或用敵軍之語言使之背面向我

4 不使接近時宜先喊（立定）以令其停止

5 當令軍使停止須有如左之注意

軍使停止之位置宜在我有効射界內倘有他變一發即可命中然過於近接則易探知我之內情故按前二項之顧慮通常在騎哨線前方一百乃至二百密達爲要

在令軍使停止時務須選擇凹地等使不能展望我軍之狀況停止時必須令其面於敵方

如時有適當可使之下馬

6 在令軍使停止時騎哨一人宜速報告排哨長若不十分從我停

止之要求則敵人之先行歸還報告者即係我內部之情況已被查知此事最宜注意

7 軍使來時我哨兵不可間斷戰鬥行爲但對於軍使不得以敵人對待

8 於軍使所在地以外之地點須大加注意即恐其乘間使敵兵作自由之運動

9 僞爲軍使者即應不失時機以射擊之或捕獲之

10 嚴禁與軍使談話軍使若不服從騎哨之命令即可射擊之

六 投降人之處理

1 投降人之識別宜據如左之各項

倒持武器或全將槍刀放棄者

由遠方招手及按其他之動作以求我停止射擊或有因我射擊

而跪倒哀求者

有時曝露身體向我而來但稍行利用地物至近距離再爲現出者亦復不少可將此投降人秘藏於自己之軍隊又明示自己之動作以使我哨兵知其爲投降人

投降人通常爲一人投降歸國後均處以死刑此爲秘密

投降人當拂曉而來是爲通例因利用暗夜離於本隊至夜明之時到我前哨線故也

2 對於投降人之注意

投降人來至前哨線時宜先用手招或呼之（立定）以使其停止不持武器者雖可使之接近在五十密達以內然持有武器者應先令其放下武器然後使之在五十密達以內停止以一哨兵將投降人報告於排哨

騎兵之投降人使放棄武器之後即命下馬鬆解馬之肚帶並將
鎧掛上或卸下又令其與馬隔開二三十密達使之臥倒或跪下
以置於逃走困難之地位

投降人係步兵時除按前項要領外可使之脫鞋或令將袴之上
部脫至於膝此等處置蓋由騎哨領受投降人來到排哨之時以
防其逃去也

按時機其投降人之乘馬或武器等於哨兵歸還報告之際可先
持送排哨

在軍士哨等之監視兵可直行報告於軍士哨長以受其處置
禁與投降人談話或虐待之然遇不肯下馬或放棄武器者即可
射擊之因其無投降之誠意

七騎哨在監視中保持武器之注意

1 保持槍之法概如左

持槍 提槍

(下馬之時)

持槍 橫槍於鞍囊上(乘馬之時)

2 夜間不宜作持槍姿勢因可使人睡眠

3 槍宜常行裝妥不可使槍離手或放棄之及依托於樹木之上因在黑夜對於敵人難以察覺或致催促睡眠

八 騎哨之姿勢

1 姿勢由排哨長規定之

2 當向敵人作射擊時在馬上行射擊者蓋為威嚇實少効力欲求有効之射擊必須下馬在馬匹一旁行之然按時機有可獨斷行射擊者究非為前哨之所應行以按長官之命令為要

3 馬匹常應正對敵方而忌橫向又宜使馬匹沉靜不可妄動否則

因馬匹之動搖致招敵人注意

- 4 利用地物宜借樹木之蔭蔽或僅露頭部以得監視爲便
- 5 行改裝卸鞍等事最爲嚴禁
- 6 徒步之騎哨不可濫變其姿勢如伏臥或彎腰等
- 7 在樹上之哨兵宜據樹之枝幹以隱蔽其身決不可妄動
- 8 在房屋上之哨兵宜僅露其頭以避敵人之注視尤宜脫軍帽或將頭巾置於其他物體上又或在高房頂之後方及隘房頂上更不可將頭亂行動搖以變其形狀

九騎哨之敬禮

- 1 騎哨以監視敵人爲任務卽有上官到亦勿須特行敬禮卽敬禮時亦惟向上官注目而已因恐有敵兵行機敏之動作也故哨兵之監視片刻不可間斷雖最微最細之點亦須放開靈活之眼光

以洞察之

2 若長官有所質問則宜一面監視敵人一面對答無論如何時機不可將敵人付於不顧

其五 特別守規之解釋及應用

一 騎哨之番號

1 騎哨之番號自排哨派出之騎哨軍士哨由右翼付以番號（參照以上前哨布置圖）譬如稱第一軍士哨第二騎哨是

2 在稱騎哨之番號通常按如左之例

第一排哨之第二騎哨

3 騎哨之番號爲報告最關緊要之件譬如只云敵襲或敵人襲擊某方向此不甚明瞭若云敵襲第二騎哨所則排哨長即可察知其方向且能施迅速之處置故報告時宜冠以騎哨之番號

4 騎哨之番號爲使在前哨線中不僅能知自己之位置且可以知其統系焉譬第二排哨之第一騎哨則知在右方者爲第一排哨（獨立軍士哨）之第二或第三騎哨等在左方者則知爲同排哨之騎哨或軍士哨焉如此記憶却有與比隣哨兵互取連絡之利

二敵情

1 詳察敵情原爲監視及警戒之基礎故關於敵情者特須十分記憶之

2 若忘關於敵情者則不能辨認種種之徵候或誤其監視之方向皆所不免

3 敵情原難如當初排哨長所指示者一定不變至其所變遷之景况應速報告於排哨長在報哨交代之際須向交代者詳細申報

之

三進於前方我軍部隊之位置

1 當明曉進於前方我軍部隊之位置及員數在如左之事項甚爲緊要

由前方所來之友軍偵探與敵人之偵探區別參考之

在前方若有槍聲及其他蹄音等有探究其原因之必要

對於通過騎哨線者不可意度爲前方之友軍偵探必須確實查問以明彼我之別

派在前方之部隊若爲敵人發見遭遇危險時須報告後方部隊以求援助之爲要

四前方村落及地物名稱之記憶

必須記憶者爲報告簡要並可作證明事項之基礎

五監視區域

1 監視區域監視時應無遺漏

2 特命之監視方位應加一番注意連續監視

3 在三人以上之騎兵哨時宜各分担區域即作甲者由 a 至 b 之

間乙者由 b 至 e 之間之區分等尤宜減少其監視區域以行嚴

密之監視

4 分割監視區域應行如左之注意

在監視區域之分界處不可含有主要之監視點譬如將通於敵

人主要道路作為監視區域之分界線是也監視警戒線須互相

重疊以免有疏於監視之處

六方位之考察及監視目標

1 方位必須明瞭譬如作報告時稱 A 村之右方者必不甚明若稱

A 之東方則甚明瞭

2 夜間在廣闊之地行監視者應將一目標選定於近距離否則常越乎監視之方向

3 在夜間決定目標宜於二三十密道之前方合於監視方向標定一樹木或其他之物體

4 在設定目標若變換自己之位置時即為無效

5 遇濃霧或砂塵飛揚時須作夜間相同之注意

七與比鄰哨所之連絡

1 比隣哨所之連絡最為重要若將此怠慢則自己亦當遭極大之危害

2 在白晝可借視察以行連絡通信則宜用記號

3 由比鄰哨所通信時可將此傳達於後方或左(右)方但宜通曉

比鄰哨所之番號譬如稱第二騎哨云云或作第二騎哨之方向發起槍聲等之報告是

4 比鄰哨所之位置及捷路在白晝應記憶之以便夜間取連絡
八記憶後方部隊之位置及捷路

1 將位置及到此之距離十分通曉乃為騎哨後方連絡甚為緊要之件即一哨兵之報告往返應用若干分鐘亦宜計算因途中發生事變或遇有敵襲等借此可為單獨哨兵之參攷

2 顧慮退却之時間即主路以外之枝路亦應通曉蓋主路如被敵人遮斷尚有枝路可退更有時不可不避主路以行退却

3 報告歸還者應避敵目固不待論唯在夜間遇有敵襲時務避向本道退却以妨害我之援助射擊且恐敵兵跟隨以至擾亂後方之部隊

其六 騎哨之配置法

一 騎哨羣（有時爲一班之騎哨）由軍士（或上等兵）之引導至排哨長所示之位置

二 到指定之位置靜待排哨長來而行引導者應作之事項如左

1 若到概定之位置則於騎哨位置適當之附近地點將全兵員隱匿以待排哨長之來

2 以自己獨斷配置哨兵（通常一二名）由引導者給如左之單簡守則敵情 監視方向

3 自己亦監視敵方應注意諸種之徵候

4 排哨長來時則將部下留於現在之位置向排哨長陳述以前之狀況更宜稟報關於地形及警戒之意見

5 在等候排哨長之時間最宜注意者不可濫行曝露致使敵人知

我前哨之布置須使全員下馬並顧慮四圍之情況以不受敵人
之奇襲爲要

6 臨時所布置之哨兵與哨兵羣由開始即須互相接近排哨長當
用低聲授以守則又能使全員可聞聽爲要

7 當授守則時宜使全員面對敵人方向

8 排哨長授畢守則時其引導軍士(或上等兵)宜立即復誦

9 第一騎哨宜選拔記憶聰敏之人使能迅速記憶守則並速作哨
兵之配置

10 哨兵之配置完畢則須領所餘之兵歸還於排哨

三騎哨配置按敵情與地形而定然其率領者宜布設適當之警戒法
而行前進

其七 騎哨之交誼

一騎哨班之軍士(或上等兵)當行交替時應率領相當之兵卒經捷路以到哨所按如左方法使之交替

1 宜使新舊騎哨完全利用地物

2 將新騎哨引導於舊騎哨之旁使之併列面對敵人

3 彼此皆利用地物使舊騎哨將特別守則低聲傳告於新騎哨

4 守則之外若有關於敵情及其他之事項當一一傳告譬如由現在三十分鐘前曾有敵兵進入某村但未見其出來由現在一點

鐘前有我三名偵探向某村搜索其最速當在二十分鐘以內仍

歸還於該哨

5 新騎哨應將舊騎哨所傳告之守則及其他之事項復誦之

6 引導軍士(上等兵)宜將此規正之

二騎哨之交替須每一人繼續行之未有一複哨同時行交替者因全

部同時行交替則前方之情況一時難以了然

三交替之時間按時機雖有差異但通常一點鐘施行一次

四爲騎哨交替其在往返途中宜設警戒法以作危險之預防並使確實騎哨排哨間之連絡及情況

五騎哨交替過多者雖於騎哨排哨間之連絡有確實之利益而却有如左之害

1 每行交替常曝露於敵人

2 當行交替之時其敵方之情況一時不甚明瞭

3 在夜間有害靜肅易使敵人知我行交替

六任換班哨者若時間過久則必精神疲乏以至監視不周且在嚴寒之時常有凍斃之慘故須考其利害而適當縮短其時間

七授守則時宜併用指示與口達

八三人哨之交替本於軍士哨行之

九三(四)人哨之監視法及性質如左

1 三人哨較軍士哨之兵力少較騎哨之抵抗力稍大故其他之複哨可使屢屢交替及派遣於稍遠之距離

2 三人哨通常使全部下馬其一名牽馬他二名任徒步之監視

3 有時按地形敵情使全部下馬或僅令一人乘馬乘馬者即服傳騎之任務

4 三人哨之一人時常變換位置以作動哨服有半偵探之任務然移動區域及任務應本於排哨長所指示之特別守則萬不可濫行獨斷以變其位置或遠離於哨所

5 當敵人襲擊時欲在其地點行一時支持之任務宜全部作徒步戰射擊尤須劇烈即借此射彈之効力以行威嚇之手段也大凡

以少數之兵力支持於一地者以威嚇最爲重要且有利益

6 三人哨之交替須全部同時行之爲要

7 三人哨之炊爨宜在排哨行之

其八 動哨槍前哨之任務及動作

一動哨多對敵人方向橫行故須通過生籬牆壁樹木房屋谷道凹道
凸道等之背後以遮蔽敵人之眼目爲要

二雖在行動中亦不可忘敵方之監視故宜顧慮地物之利用

三動哨者服有半偵探之任務

在一地點固定之騎哨因乏搜索力其警戒頗爲困難故加派動哨
則可增大搜索之範圍而完全其固定哨所不得監視之地域或在
形有可疑及其近距離之蔭蔽地搜索之又得與隣哨所保持連絡
四槍前哨位置於排哨（或連哨）之槍前以任直接警戒

五槍前哨用口達報告於排哨長（或連哨長）故位置不可在與該哨長遠隔之處

六槍前哨於晝間使其容易監視前方故宜位置於房上樹上高地上等展望便利之地點

七夜間無展望點時常在通於前方（有時後方）主要道路之兩側

八槍前哨常任徒步之監視

九槍前哨所受特別守則之一例

1 敵情

2 騎哨一般之方向及關係

3 通於各哨之道路

十槍前哨之報告用口達前既述之但行報告時應不變其位置其報告必須簡明其例如左

在第二軍士哨之方向聞有槍聲

由第三騎哨之方向有傳騎前來

第一騎哨退却

十一凡前方所發現之諸情況悉無遺漏可代作排哨長或連哨長之

耳目

其九 軍士哨與獨立軍士哨之區別

軍士哨係由排哨所派出獨立軍士哨係由連哨所派出其要領如左

一軍士哨之任務與騎哨無異同在前哨部隊之最前線以任監視

二軍士哨長爲軍士(或上等兵)其兵數由三名以上而成故較騎哨

之抵抗力稍大

三軍士哨不得將偵探遣於遠隔之地方惟在自己警戒區域內派遣

之

四在軍士哨之位置應具備之要件如左

- 1 展望自如能視察遠距離之地點
- 2 對於敵方有哨兵之隱匿地
- 3 能避敵目且與後方之部隊易於連絡
- 4 在前方能據障碍物以作抵抗線之據點
- 5 監視兵與軍士哨之距離不可遠隔
- 6 騎哨之位置亦本於此

五軍士哨之區分如左

- 1 軍士哨可分爲軍士哨羣及監視兵之二部分
 - 2 監視兵通常使爲複哨
 - 3 牽馬者集合一地兵員不可離開
- 六軍士哨長之任務及動作

- 1 哨長爲督勵部下監視區域負有極大之責任
- 2 排哨長所下之特別守則宜完全記憶並須配置哨兵於適當之位置或向近距離派出偵探
- 3 關於派遣偵探之規定雖可獨斷行之然將偵探派出時必滅殺軍士哨之抵抗力遇有敵人襲擊卽不能應之以致有不能盡自己責任者故關於偵探之派遣若有時間之餘暇則宜伺排哨長之意旨行之卽或獨斷派遣亦須卽速報告
- 4 報告不可失其時機故按敵情應設置常行乘馬之傳騎爲要
- 5 對於部下應指示方向關於排哨之位置尤須令其確切認識爲要
- 6 當由黃昏入暗夜時應帶全員到監視線上按前方明暗之程度使之知地物之狀態最爲緊要若有意忽如遇機敏之敵兵利用

暗後避我哨兵之眼線而來不但可潛入我前哨綫且使軍士哨陷於危殆之狀況

7 若在道路上施設障礙應在五十密達內外於我之有效射界內爲要

8 軍士哨雖不可入於圍牆內然據守村落時亦可利用圍牆開設槍眼若時有適當可設置障礙物亦有時破壞圍牆之數部（反對敵人之方）開設通路以便於進退

9 軍士哨在平原地方往往利用村落而當白晝尤不可不利用交通便利之牆壁

10 軍士哨卸鞍秣飲接情況之緩急宜彼此交替行之然既脫卸水囊等時宜迅速將此仍置於定位

11 軍士哨之炊爨按情況之緩急有時於本哨行之但其物資由排

哨送付

12 軍士哨宜避無益之戰鬪蓋火戰爲前哨所嚴禁因一槍之聲可振驚後方之部隊也然遇敵人襲擊亦當按任務極力防戰

七在軍士哨兵卒之注意

1 不可濫離哨所

2 不可忘却輔佐軍士哨長及對於哨長之馬匹看護與食物之分配等

3 即監視兵不在時亦應以靜肅爲主耳目須靈活至夜間尤須注意

4 宜將方位確切記憶夜間宜與排哨取連絡若遇敵人襲擊卽有離散之時亦不致誤認方向可迅速歸還於排哨或連哨之位置

5 應有剛膽沉著之動作遇有危險亦得轉而爲安

6 監視兵之動作雖與騎哨無異而在其直後有軍士哨長故有兼充槍前哨之任務

八獨立軍士哨其任務雖與軍士哨無異然與排哨有派遣偵探到敵人之前哨綫者兵數較軍士哨多(約二班內外)在重要之地點獨立使用之

九在獨立軍士哨其兵卒之動作與軍士哨相同

其十 軍士哨之交替法

一全員同時隱蔽敵目以行交替

二軍士哨交替時排哨長須到該處

三下班軍士哨長當交替之際應將服務中之諸情況及守則悉傳告於上班軍士哨長

四行交替通常在拂曉時

五在同一排哨行交替者通常每一晝夜行之

其十一 巡察

一巡察由二名以上之士兵而成應服如左之勤務

1 監督騎哨之勤惰

2 通貫比隣哨所之連絡

3 搜索騎哨間之地域

4 探求哨兵綫內所發生之事件

5 可一時增援騎哨

二巡察由排哨或連哨派出之

三巡察與偵探有區別巡察任前哨線內之搜索偵探任前哨綫外之

搜索

其十二 排哨

一排哨在連哨之前方以爲騎哨及軍士哨之後援

二由排哨所派遣之部隊通常如左

1 軍士哨

2 騎哨

3 槍前哨

4 巡察

5 偵探

以上之部隊須按形勢及時機之適當以派遣之

三排哨中軍士之職務

1 當排哨長不在時可代理之

2 排哨長爲指示守則當巡視哨兵殘時應整頓部隊嚴作戰備卽
遇不意之變時亦應沉着而身任其責

3 在前項之時機其卸鞍架槍等最爲嚴禁故此際宜配置槍前哨給以簡單守則使之直接警戒

4 當排哨長不在時趁時機之適宜應調製排哨警戒區域之地圖待排哨長回歸後將此呈上又幫助排哨長作報告於連哨之事件

5 排哨長掌理前哨中警戒事項除使哨兵遵守前哨諸規則外自己宜鼓勵精神督飭部下將前哨勤務之如何森嚴如何重要示於兵卒

6 軍士掌理排哨以內事務如炊爨及馬匹之保護（飲水及改裝等）偵探巡察之編成槍前哨之交替等皆須親自行之使排哨長無後顧之憂而對於敵人尤須傾注全力

7 敵人來襲多在拂曉之時此際兵卒之志氣多爲疲倦故軍士在

此時機須十分鼓勵其精神

四在排哨兵卒應注意之事

1 須經排哨長許可方得行如左之事項

卸鞍卸勒

解脫武裝

睡眠

閒談

燎火

遠離哨所

炊爨

給與飲水

因吃烟濫用洋火等

騎兵野外勤務

2 宜始終注意之事項如左

耳目靈活注意槍聲喊聲蹄音燎火等

維持靜肅鼓勵精神

夜間使用聲音宜低微

愛護馬匹給與飲水並宜摩擦其四肢

在夜間槍器最爲緊要故不能脫離手中遇有危急時即可隨時

使用須概知前方騎哨軍士哨之位置方位等以便隨時連絡

其十三 連哨

一連哨爲前哨之骨幹通常由一連而成向前方派遣一二排哨或獨

立軍士哨及偵探等以擔任搜索警戒

二軍士兵卒之注意與排哨同

其十四 前哨之偵探

一前哨偵探通常搜索彼我之前哨線間

二當遠隔敵人其獨立宿營之騎兵隊若有餘暇宜將前方搜索至其搜索距離却無規定

三與敵人近接相對峙之前哨偵探遇有關於潛入敵人前哨線內者宜據連哨長之命令行之

四禁止偵探潛入於敵人前哨內者因軍士以下之偵探恐遭危險不但徒勞人馬反使敵人嚴爲戒備或前來襲擊

五在晝間偵探之動作與在行軍間偵探之動作本無差異但須注意如左之事件

1 敵人是日有向我軍前進之企圖否

2 在前哨線前人民之舉動

3 在前哨綫前之地形(如道路外地區之通過程度等)

4 敵人前哨綫之兩翼地點

5 當歸還時宜取與去時不同之道路

六在夜間偵探之注意

1 以靜肅爲本旨

2 須時常停止以聽取音響

3 夜間有不攜馬匹者將馬匹停留於一地或用布片包纏馬蹄行進以避堅硬之地質并使不發生蹄音

4 在夜間雖可使槍然宜力求避其發射蓋恐招引敵人之注意致陷於危險

5 當受敵人之查問時宜安靜作轉半圈若通敵軍言語可免若干之危害若自己行查問時以能占先制之利者爲妙

6 不可由道路中央通過以免敵人注意

7 夜間由道路行進以前後重疊爲有利然宜取其能作轉半圈之距離因乘馬前進者與敵人愈爲接近則運動愈爲困難

8 夜間遭遇敵探時宜安靜避其進路而使之通過

9 遇有監視茫然之哨兵宜捕獲之此際應潛近於哨兵之後方出其不意以打擊之總以不發聲響能捕獲之爲善

10 夜間能捕獲敵人之哨兵最爲有利蓋用至大之勞力以推察敵情者不如捕獲敵人而考察之

11 當夜間進入村落務避其大入口之處因此爲敵人監視恭嚴之處

12 夜間若遭遇土人宜直行捕獲以詢敵情有時可送交於我之哨綫

13 當出於不意與敵人遭遇宜迅速轉變其位置

14 夜間宜潛伏於主要道路之一側待敵人偵探之來卽尾追之若能到敵人之前哨線則可得極大之效果

15 夜間偵探之動作較晝間尤須剛胆沉着因此可以占先制敵人之要素且免受敵人之危險

其十五 在夜間音響之聽取

按靜夜於堅固土地之所聽聞而能知其距離者如左

- 1 步兵一連快步 約四百五十密達以內
- 2 單獨騎兵用快步及跑步 約一百五十密達以內
- 3 騎兵一連慢步 約六百密達以內
- 4 野砲一尊用快步及跑步 約二百密達以內
- 5 野砲一連用快步 約八百密達以內

其十六 騎哨或偵探行射擊之時機

一敵人襲擊時

二若有猶豫卽陷於危殆時

三自己擬求脫離危害時

四不服從騎哨之命令及夜間偵探騎哨問其爲誰而不答者

五在騎哨線前爲援助友軍之危害時

六騎哨認爲有利之目標若射擊之則可給敵人莫大之損害時

七騎哨預料敵人發見我之位置時

第九章 宿營

第一節 宿營之種類及各宿營法

宿營分爲舍營村落露營露營（幕營廠營）三種其各宿營之法概列如左

其一 舍營

一舍營卽宿於房屋內爲軍隊休養上最爲便利之宿營也

二舍營爲無敵人顧慮時所行之宿營法

三舍營可分爲行軍舍營駐留舍營緊急舍營廣舍營狹舍營等

四行軍舍營卽每日行軍完畢之宿營至翌日再繼續行軍用短少期

限間之舍營

五駐留舍營卽長久停在於一地之舍營

六緊急舍營須保持至嚴之戰備在屋內假眠之宿營也

七廣舍營較民宅所原居人員容積稍大之謂

八狹舍營與廣舍營相反

其二 村落露營

一村落露營卽一部在房屋內宿營一部在房屋外露營之謂也

二村落露營在與敵接近爲善或無相當之民房時用之

其三 露營

一 露營卽全部悉宿營於露天之謂也在接近於敵或全無民房時用之

二 露營以在無濕氣之森林爲宜

三 草地上雖似乾燥然夜間則生極多之水分爲害甚大故宜避之

四 幕營爲露營之一種宿營於帳棚之謂

五 廠營亦爲露營之一種卽宿營於廠營之謂

其四 警急舍營時宜注意之件

一 在警急舍營時宜將房屋之窗戶全行開放或將反對敵方圍牆折毀數段以便通行

二 人馬均不解除武裝或有時一部在屋內假眠一部在馬側假眠按狀況有時全部均在馬側假眠然皆須於必要之處派一二名哨兵

以資警戒

三若在舍內點燈須按長官之命行之

四馬匹之改裝與飲水等亦應按長官之命令交替行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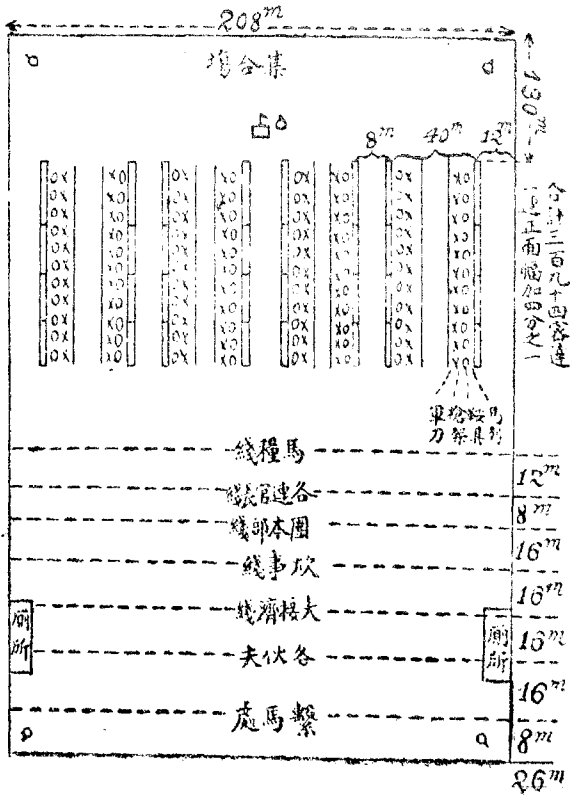
五在緊急舍營各兵須通曉緊急之處置對於馬匹須使馬頭向集會場之方面

六當緊急集合之際最宜保持靜肅

其五 露營時宜注意之件

一騎兵露營須按要務令之所示者然通常可按左之方法如左圖

騎兵野外勤務



- 二 馬匹或作圓陣使之相對騎手在其中央假眠
- 三 在大部隊露營宜據要務令之法則

其六 宿營地之直接警戒

一 宿營地爲直接警戒應設外衛兵及風紀衛兵

二 外衛兵之任務

- 1 防備敵人之潛入急襲且對此宜行抵抗
- 2 檢査出入於舍營地者以行必要之處置
- 3 與前哨及比隣宿營地保持連絡
- 4 對外來之傳事兵應將長官之宿舍指示之

三 外衛兵之兵力及配置法

- 1 外衛兵之兵力與軍士哨同
- 2 外衛兵位置於宿營地之出口及外圍或宿營地前方緊要點之

後宜於前方派出哨兵以作警戒

四 外衛兵之守則

守則應遵從舍營值日長官之所命其項目如左

- 1 敵情及我軍情況之大要
- 2 必要部分之前哨部隊所在地
- 3 必要之比隣部隊所在地
- 4 外衛兵之位置
- 5 監視兵之地點
- 6 應監視之區域及方向
- 7 與前哨或比隣部隊之連絡法
- 8 關於派遣偵探之規定
- 9 關於宿營地出入者之規定

10 關於戰備者

11 敵人襲擊之處置

12 道路之閉塞法

13 風紀衛兵之位置及與此連絡法

14 長官之姓名及其所在地

五 風紀衛兵之任務

舍營內之齊一及軍紀之維持。

六 設置風紀衛兵之位置

1 風紀衛兵在宿營地之中央附近爲達任務便利之地點

2 在團旗及接濟攔置場宜派出哨兵

3 時常派遣巡察

七 風紀衛兵之守則

1 本風紀衛兵之位置及設置哨兵地點等所在
2 各哨兵之特種任務（在井泉之哨兵汲水監視法或某貴重建築物之保護）

3 交替之時間及由衛兵所派出之巡察

4 關於與外衛兵連絡之條件

5 關於警戒戰備及遇敵人襲擊時之處置

6 隊長之宿所及值日官長宿所等之指示

7 關於需用品領受法之條件

其七 關於警報之注意

一 按命令須靜肅迅速集合於所要之位置

二 集合時宜整頓馬裝及武裝

三 當卸鞍時照徒步武裝行集合

四無論如何時機爲應警報須有如左之顧慮

- 1 確知馬匹之位置及整頓馬具之位置
- 2 將武器裝具常置於身邊整頓之
- 3 常宜正其服裝
- 4 宜確知緊急集合場及所由之道路

其八 在平時行軍宿營之注意

一在舍營須有如左之注意

- 1 對於舍主之家族應以懇切和平爲宗旨
- 2 不可將家具器具等破損或污穢之更以不使用爲佳
- 3 對於舍主應表示敬意
- 4 對於舍主之供膳必須受之若有不適用時須申稟於長官決不可直接與舍主抗議

5 由舍主供給規定外之物品時應謝絕之然果出於厚意亦可領

受宜說適當之謝詞且須將其意旨申報於長官

6 對於舍主所示之信義與軍隊之價值有關故宜時加注意（譬如極清潔之床舖因身有泥土不可登上等）

7 在夜間規定之時間外不可外出

二村落露營之注意

1 入於附近之民房內不可濫行使用其家具

2 不可出於宿營地之境界外或亂用清水

三露營之注意

1 露營之設備務須迅速完畢

2 築營工事須先完全行之

3 不可加害于附近之樹木或耕作物

4 當燒火時宜消滅其餘燼

第十章 給養

第一節 給養之定義及種類

給養者即直接於軍隊之炊爨給給餉所使用之糧秣供給之方法其種類概如左

一 舍主供給之糧秣

二 軍隊攜行之糧秣

三 倉庫之糧秣

四 軍隊直接徵發之糧秣

其一 携行糧秣

一 携行糧秣之區分

1 各自攜帶之糧秣

2 大接濟攜行之糧秣

3 糧食縱列攜行之糧秣

二 攜行糧秣之定量

1 各自攜行者

攜帶口糧

甲 精米一斤半

副食物(罐頭四兩食鹽三錢)

乙 餅乾一斤

副食物同前

(係一日之定量)

攜帶馬糧

麩三斤 豆(麥)三斤(一日之定量)

攜帶口糧須攜帶甲乙各一日份(即二日份)馬糧一日份

2 大接濟所攜帶者

戰列隊(如騎兵隊)及衛生隊

(甲)尋常糧食(精米一斤半 罐頭四兩 乾梅一兩 又食鹽

三錢)一日份

(乙)馬糧(麩六斤)二日份

輜重(騎兵隊之馱馬及輸卒騎卒)同右

3 縱列所攜帶者

戰列隊 四日份

輜重 無

4 糧食量之總數

野戰隊 七日份

輜重 三日份

以上攜帶之定量將來另有規定茲概示之

三糧秣之攜帶法

1 口糧 分收於兩鞍囊

2 馬糧 分收於鞍囊

3 徒步者裝入於乾糧袋

四 摘帶口(馬)糧之使用法

1 當無他種給養之方法而飢餓異常時則使用之

2 使用時軍士兵卒須依長官之命令且嚴禁隨意食用

其二 徵發給養之注意

一 徵發者軍隊直接用金錢就土人家以徵發之決非奪取之意兵卒

非有長官之命令則決不可行

二 騎兵通常在最前方卻有徵發之便但亦不可放肆濫行致使後續

軍隊有徵發困難之弊

三 生獸須於屠殺後經過二十四點鐘方可使用又生草必須檢定其

品類

其三 就於戰地給養之注意

一在戰地由後方輸送糧食甚爲困難故野戰隊常有糧食缺乏者然軍人不可不忍耐之

二騎兵以在敵地求食爲最良故不可不慣食敵地之糧（譬如食高粱飯麵包等不減殺氣力）

三就土人給養及宿營時最宜恭敬且作溫和之動作若在敵地尤爲便利然亦須溫嚴得度

第十一章 接濟

接濟者統副馬隊屬輜重馱馬及車輛等稱之

第一節 接濟之種類

一大接濟

由宿營間必要之物品（糧秣炊爨具類）所成

二小接濟

由戰鬪間必要之物品(子彈土工器具副馬衛生材料之類)所成

第二節 大小接濟在行軍間之位置

一小接濟在部隊之直後方或與大接濟同行

二大接濟在本部後方遠距離之處(約二千米達內外)行進

第三節 騎兵連接濟之概數

一大接濟 馱馬約二十七匹

二小接濟 副馬約六匹(連長及連附等六人之副馬)

第十一章 鐵道船舶之輸送

第一節 乘車之注意

其一 客車貨車可搭載人員馬匹接濟之概數

一軍士以下 客車一輛約七十名

二馬匹 無蓋貨車一輛約十四匹(內含有二名至三名之看守兵)

三接濟 無蓋貨車一輛大騾車三輛

其二 有蓋貨車搭載馬匹之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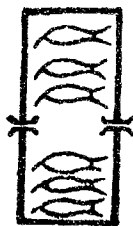
先將貨車前方入口之門推開至二十生的(若過大則馬匹逃走)由站台將踏板架於貨車上在貨車內之踏板上散布蒿草使馬匹保持合羣卸去鞍及毛毯脫去馬勒只留野繫韁除馬具水囊麥袋之外其他皆用鞍下之毛布包捆之若馬匹有蹶踉癖則可於後足穿以囊蹄囊在洋馬等易於恐怖或好仰首者則爲防其頂之負傷預先將束囊之類附設於其上爲要

以上之準備皆須按號令行之

其三 搭載之方法及次序

按比較須先將沈著之馬搭載此時兵卒最宜鎮靜不動聲色一面給

以青草等一面由踏板牽入之至馬匹若有不遜時其助手即須上舉其尾根部以押之或將平打網掛於臂部以押入或又將眼蒙着以牽入之此等動作概不可過於粗暴又須將橫木垂板等裝置之其搭載之次序如左圖



其四 搭載馬後之處置

用野繫韉稍給馬以自由而繫於貨車之兩側車壁所釘之鏢上將網掛於胸前或掛於橫木垂板再給以少許之秣以撫慰之其次即先將所包捆之馬具積載於閉鎖之扉側（夏季置於風向之反對方位冬

季反之)而使中央空虛至麥袋給水器則須特別安置整頓之其他側方之入口宜只存微隙(按季節不同)以閉鎖之爲列車之動搖甚不易開可用繩以結束之

其五 馬匹看守兵之任務及注意

馬匹之狀態務宜注意以圖安全當飼與時須加倍注意(定料減半)且宜踞坐於貨車之入口嚴禁吃煙或隨意點火等除必要之事外尤禁隨意開其門扉

其六 人員積載法

在四列橫隊每人按次序魚貫而入各位須彼此相對占定位置各將槍放下立於股間

按以上之動作皆須聽號音或號令

其七 在列車內之敬禮法

與在室內之敬禮法相同

其八 人員輸送中之注意

一不可擅離位置且禁止踞坐於車輛之入口或側板上等

二在停車時若無命令或號令不但不許下車卽由車窗出頭探視亦所不許

三不可使用口哨或搖動手旗

四常宜保守秩序並靜肅

五確守車長（各軍中之高級老任者卽稱謂車長）之命令並須知車之號數

六給養之時固不理及他事但有餘暇亦須看視自己之馬匹爲要

七若不經長官許可決不可購置食物

八須注意火器且不可使有損壞遺失

其九 馬匹下車之準備

當使馬匹下車時應先開其卸下之車口而閉塞其反對於此之車口次將踏板架妥即將麥袋給水噐馬具等先搬送於欲卸馬匹之整列場更將橫木垂板等取去再按搭載時相反之次序穩靜將馬匹牽出迅速牽至整列場

第二節 乘船之注意

其一 人馬乘船之準備

一將馬具包捆與乘車時相同但外套鞍囊宜攜帶之（每班爲一束）附以標牌

二子彈爆藥應每連收納於一箱以貯藏於別所

三檢查蹄鐵若蹄釘有損廢時則釘結之且使之穿囊蹄囊（爲防滑倒）

四乘船前應行給水

五乘船前宜作緩徐之運動並減少其飼料

六宜注意遺留品之有無

其二 用浮船搭載之方法及注意

於船底散布藁草架設堅固之踏板固定以防其動搖先將沉着之馬匹牽入使各馬向同一之側方其間設置栓馬椿馬匹有不遜時則可與火車輸送行同一之注意

其三 用起重機由浮船將馬匹引上法

在浮船內之補助兵卒先將馬絡裝於馬體使其鑲嵌入於起重機之鈎船員即使用此機迅速由船底離開最宜安穩以使之下於甲板上（在甲板上鋪以藁草以作柔軟之底）至四蹄觸落板上補助兵卒即可速行脫去馬絡先由最遠之馬欄按次序牽入且不使之與隣馬互

相爭咬爲要

其四 乘船後之處置

馬匹之處置既終則各就本位將槍與軍刀整頓於座側或所指示之地點將鞍囊結成枕形外套若不使用時即可疊好置於鞍囊之處

其五 航海中對於馬之注意

一貯水宜完備給與之飼料以麩三斤乾草十斤黑豆三斤爲普通定量各按三次分與之在患便溺之馬匹則須將麩子作成煉飼料以給與之

二乘船後宜速給以飼料使之在其位置馴順

三廐舍之值班者應注意馬匹之健康與否及空氣之流通並清潔等

四給以藁草務須切碎若槽內無大麥時宜分數次給之

五海上若不安穩則須用懸帶以吊其馬體如風波不甚激烈則可去

之

六每日須拭擦其眼鼻及其他之陰部又在波平浪靜之時每日用藥以摩擦馬脚此爲緩和馬體關節之良法若擬於上陸之後卽使用時此事尤爲緊要

其六 在航海中各人之注意

一不可攜帶洋火等之發火器

二喫煙飲食等必須在指定之地點與時間內行之又不可使船內污穢

三使用清水尤以節省爲要

四船橋或前樓皆不可登上舵室機關室及庖廚等不可隨便進入更不可貯立於羅針盤之周圍及階梯之近旁等處

五不可私自點火或將所定之燈火搬移於他處

其七 非常時機之動作

極宜肅靜在指定之位置不可妨害船員之動作惟按輸送指揮官（輸送部隊之高級指揮官）之所指示可以幫助船員

其八 上陸之要領

上陸之次序概與乘船時相反用起重機將馬匹移出浮船時幫助兵應注意馬匹懸吊四腿以不受打擊爲要

如在萬不得已時即用游泳法以使馬匹登陸其法爲使若干馬匹登於海岸故須用起重機將馬繫下若馬體達於水中則將鈎與帶解脫之只贖馬籠以使之游泳此時兵卒端坐於艇持勒以提其馬頭而幫助共同登陸此法因有後害故除在萬不得已時外不可用之至登陸後須用藥完全拭擦乾燥使其逍遙若干分鐘

其九 登陸後之注意

馬匹登陸之後務使作三四十分鐘之運動再將馬導於廐舍行完全之修理其四腿宜善爲摩擦使馬足冷卻最爲良好

第十三章 野戰衛生

一 裹傷所係衛生隊所開設者專司戰傷者初療之處

二 暫設裹傷所（由前線任戰隊之衛生員臨時招集醫兵號兵等編成之）係無裹傷所之處或衛生隊尚在遠方未到爲救急計暫行開設候衛生隊到時將負傷者轉送後卽行解散

三 裹傷所（野戰病院）之位置標示法

在裹傷所樹立赤十字之標旗（若行外征則併用國旗）以標其位

置至夜間更懸以赤色之燈籠

四 繃帶包之攜帶法

爲負傷時之適用皆裝入於上衣左襟之口袋內

五馬匹之衛生雖有隊附獸醫掌理之然自己之馬匹若發見病狀則爲騎兵專責故宜特加注意

六騎兵戰鬥中對於戰友負傷者之處置

未有命令若行搬運者難免志怯之譏故嚴禁之且以一戰友而失二人之戰鬥力甚爲不利至若在退軍之際不可將其遺棄之又如長官之危急亦必須救護之

騎兵野外勤務上卷終